阳山县阳城镇镇域乡村振兴专项规划
（2022-2035 年）

规划文本

阳山县阳城镇人民政府

重庆渝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扉 页

项目名称：阳山县阳城镇镇域乡村振兴专项规划（2022-2035 年）

编制单位：重庆渝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渝）城规编第（172043）号

法定代表人：刘小华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鹿秀娟　注册城市规划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鹿秀娟　注册城市规划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组成员：文君先　中级规划工程师　宋传峰　中级规划工程师

胡冬梅　中级工程师　陈镇杰　助理工程师

李露诗　助理工程师　向家庆　助理工程师

黄伟聪　助理工程师　刘灿杰　助理工程师

规划设计成果专用章：

编制完成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渝）城规编第（172043）号　　证书等级　乙级

单位名称　重庆渝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
1. 镇、2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
2. 镇、登记注册所在地城市和100万现状人口以下城市相关专项规划的编制；
3. 详细规划的编制；

发证机关　重庆市规划局

2017 年 8 月 14 日

（有效期限：自 2017 年 8 月 14 日至2019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制

目录

第一章总则 1
第一条规划目的及意义 1
第二条规划地位 1
第三条规划依据 1
第四条规划原则 2
第五条规划范围 3
第六条规划期限 3
第二章目标定位 4
第七条发展定位 4
第八条总体目标 4
第九条建设目标 5
第十条阶段目标 6
第三章镇域乡村振兴整体布局 7
第十一条镇域乡村振兴空间结构 7
第十二条村镇体系结构 8
第十三条村庄分类发展 8
第四章推动现代乡村产业发展 10
第十四条产业发展定位及目标 10
第十五条产业发展格局 10
第十六条产业结构优化 11
第十七条三产融合发展 12
第五章深入开展乡村生态环境整治 13
第十八条规划目标 13
第十九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3
第二十条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16
第二十一条农村生态环境治理 21
第二十二条农村建筑风貌管控 23
第二十三条农村风貌带建设提升 24
第六章打造现代乡村文化体系 29
第二十四条保护历史文化 29
第二十五条弘扬传统文化 30
第二十六条文化空间建设 31
第二十七条乡风文明建设 31
第二十八条文明教育行动 34
第七章加快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36
第二十九条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36
第三十条引导村民自治 37
第三十一条强化乡村法治 38
第三十二条实现乡村德治 39
第八章创新体制机制提升人才水平 41
第三十三条积极培育人才 41
第三十四条大力引进人才 42
第三十五条高效留住人才 43

第九章补齐乡村振兴民生短板 44
第三十六条道路交通设施 44
第三十七条市政基础设施 46
第三十八条公共服务设施 47
第三十九条巩固脱贫攻坚 49
第四十条加强驻镇扶村工作 54
第四十一条改革乡村体制机制 55
第四十二条完善基本民生保障 57
第十章近期行动计划 60
第四十三条产业振兴行动 60
第四十四条生态振兴行动 62
第四十五条文化振兴行动 69
第四十六条组织振兴行动 70
第四十七条人才振兴行动 72
第十一章保障措施 75
第四十八条组织领导 75
第四十九条加强规划引领 76
第五十条资金支持 76
第五十一条人才扶持 77
第五十二条改革创新 77
第五十三条推动考核评估及监督 78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规划目的及意义

国家、省、市、县相关乡村振兴文件要求，为阳城镇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做好基础和前提工作，根据县、镇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和结合自身自然、文化特色、产业发展情况，阳城镇人民政府特开展《阳山县阳城镇镇域乡村振兴专项规划（2022-2035 年）》编制工作。

规划明确总体思路、发展布局、目标任务，细化实化工作重点、政策措施、推进机制，更好整合资源、联动发展，发挥资源优势实现乡村产业、生态、文化、组织、人才振兴，强化乡镇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承接上级战略意图，保障阳城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落实落地。

第二条 规划地位

本规划是指导阳城镇镇域各部门各村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的重要依据。

第三条 规划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3.《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

4.《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

5.《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6.《广东省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

7.《广东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8.《关于实施点状供地助力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粤自然资规字〔2019〕7 号）；

9.《广东省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十四五”规划》（粤府〔2021〕56 号）；

10.《中共清远市委清远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11.《清远市乡村振兴战略发展总体规划（2018-2022 年）》；

12.《阳山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

13.《阳山县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

14.《阳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 年）》；

15.《阳山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2017-2030 年）》；

16.阳城镇各行政村村庄规划；

17.其他相关规划依据。

第四条 规划原则

一、城乡融合，优化布局

依托县城区的交通、市政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产业资源等周边辐射带动程度，以城乡建设一体化为核心，优化城乡发展空间体系，推进新型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全域统筹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推动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动阳城镇乡村振兴，促进阳山县县域城乡融合发展。

二、产业为先，三产融合。

乡村的全面振兴最终要落实到产业上，农村产业发展，农民致富是乡村振兴建设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在阳城镇乡村振兴建设现状基础上，以产业兴旺为核心，充分挖掘阳城镇镇域资源禀赋与特色优势，依托现状产业基础及特色，利用县城区配套设施及产业带动，借鉴各地成功经验，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形成现代农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以及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和新型产业业态发展，促使乡村产业具有强大的活力。

三、生态为本，坚持绿色发展

遵循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原则，坚持生态为本，坚守生态底线，以建设环境友好型社会为目标，依托阳城镇山水田园，以连江、七拱河为纽带，推进镇域生态环境保护与提升，并结合乡村生态振兴，对山林、农田、河涌等生态要素进行统筹规划，以绿色发展引领乡村振兴。

四、突出重点，彰显特色。

阳城镇境内有贤令山、北山古寺、摩崖石刻、水口秦汉古驿道、水口鱼水风景区、神峰关、丫叉山景区、文塔等旅游景点。历史人文资源底蕴极为丰厚，自然享赋具有独特的优势，旅游发展的优势明显，建设实施方案会正确处理近期建设和长远发展的关系保护村庄地形地貌、自然肌理和历史文化，注重生态环境改善，充分挖掘阳城镇的乡村山水田园自然风光、历史文化资源、美食、产业等特

色要素，选择一些彰显特色的项目，强化“一村一品”建设，突出乡村风情和自有特色。

五、坚持因地制宜有序推进，坚持可操作性。

尊重镇内各村自然、经济、社会和城乡发展现状，遵循乡村发展规律，坚持规划先行，分期分类推进、典型引路，不搞一刀切，不搞形式主义和形象工程，久久为功，扎实推进。在展望远期发展定位与目标基础上，正确处理好“五个振兴”的相互关系，阳城镇与县城区及周边乡镇的联动关系，近期和长远的关系，整体和局部的关系，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传承，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规划；同时，提出符合阳城镇各村的近五年行动计划，从产业、生态、文化、组织、人才等方面搭建重点项目库，形成乡村振兴具体抓手，确保规划编制更具实用性、操作性。

第五条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阳城镇镇域范围，总面积 299.74 平方千米，下辖 5 个社区、21 个行政村，分别为城北东社区、城北西社区、城南东社区、城南西社区、环城新村社区、高村村、大莲塘村、通儒村、城南村、雷公坑村、畔水村、麦冲村、石坳村、车路村、元江村、黄竹村、暗浪陂村、城北村、范村村、湟池村、五爱村、水口村、鱼水村、蕉湾村、河坪村、大里村。

第六条 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22-2035 年，近期至 2027 年，远期至 2035 年。

第二章 目标定位

第七条 发展定位

阳城镇乡村振兴发展规划定位为**“阳山县乡村振兴支点、城乡融合生态宜居的乡村振兴典范、广东省山水田园度假区”**。

——阳山县乡村振兴支点。结合阳城镇作为阳山县中心城区、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等优势，按照“以人为本、绿色发展，因地制宜、分类培育，突出特色、创新驱动，城乡融合、产镇融合，优化提升、扩权赋能”的原则，通过政府引导、政策扶持、机制创新、市场推动，打造“经济快速发展、配套齐全、生态文明、文化厚重、治理完善、辐射广泛”的中心镇，为阳山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夯实底部基础、注入强劲动力。

——广东省山水田园度假区。结合阳山县为珠三角两小时生活圈区位优势，依托镇域内阳腾峡、水口连江画廊、将军山风景区、白石脚田园综合体、秦汉古道等自然文化旅游资源，以公路、绿道、碧道等线性交通为纽带，串联镇域风景名胜，连片推进镇域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将阳城镇建设成广东省山水田园度假区。

——城乡融合生态宜居的乡村振兴典范。全镇以产业兴旺、提高农民经济收入为核心，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为重点，立足示范线产业特点，完善产业结构，促进一、二、三产业的融合发展，打造成城乡融合生态宜居的乡村振兴典范。

第八条 总体目标

全面形成现代乡村振兴体系，构建幸福农业农村生活。乡村现代化产业体系得到根本性改善，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农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更加完善，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乡村优秀传统文化积极发展，充分展示，农民精神文化生活充实，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建设一支人员充足，高素质人才队伍；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完善，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公共服务城乡全覆盖；农民收入水平显著提高，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村民生活品质显著提升。

第九条 建设目标

一、产业振兴

优质绿色农产品比重持续增加，农产品质量品牌建设实现新突破，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成效显著，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三个领域”协调发展，形成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知名品牌、龙头企业和产业集群，实现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依托自然环境、历史文化资源、农村居民点，打造田园综合体，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全域旅游经济蓬勃发展。全产业链建设加快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乡村产业体系健全完备。

二、生态振兴

坚守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底线；镇容镇貌、村容村貌、生态环境改造提升，完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实现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全覆盖；利用科技手段建设智慧乡镇；村庄的宜居宜游与生态双重效益的获得感日益增强。

三、文化振兴

有效保护与合理挖掘发展镇域历史文化古迹与优秀传统文化，结合文物古迹及其周边环境等建设文化设施、文化空间，进一步加强文化建设；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至 2035 年，社会文化得到长足发展，公共服务事业完备，文明程度和现代化程度大幅提升，社会和谐、繁荣、稳定、文明，实现文化振兴。

四、组织振兴

建设治理有效乡村。以党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明显加强，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示范带头作用，形成“三治合一”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加快推进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为村集体更好地服务群众提供重要保障；推动形成民建、民管、民享的长效机制；完善村规民约，加强乡村法制宣传，农民法治意识不断增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农村持续和谐稳定，保证乡村振兴健康稳步推进。

五、人才振兴

乡村人才振兴制度框架和政策体系完善，乡村振兴各领域人才规模不断壮大、素质稳步提升、结构持续优化，各类人才支持服务乡村格局基本形成，乡村人才基本满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基本需要。

六、建设生活富裕的乡村

补齐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一体化水平显著提升，农村居民出行更加便利、用能稳定可靠、饮食安全健康、公共服务优质；农民增收渠道进一步拓宽，农民收入持续稳定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提升，农民生活水平全面提升，逐步建设成生活富裕的乡村。

第十条 阶段目标

一、近期目标

至 2027 年，乡村振兴见到显著成效，探索出具有地方特色的发展模式和经验。现代农业体系基本建立，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农业供给体系质量明显提高；农村生态环境、人居环境持续改善，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全域乡村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基本得到满足；农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脱贫攻坚成果得到进一步巩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初步建立，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提高；以组织为核心的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进一步加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构建。

二、远期目标

至 2035 年，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农业结构得到根本性改善，以产业振兴为核心，阳城镇乡村振兴现代产业体系构建完成，农民就业质量显著提高；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基本实现，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党的执政基础全面巩固，乡风文明达到新高度，乡村治理体系更加完善；农村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基本实现。

第三章 镇域乡村振兴整体布局

第十一条 镇域乡村振兴空间结构

基于阳城镇区位条件、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和发展意愿，规划形成“一核、一带、两片区”的乡村振兴总体格局。

一核：镇区综合服务核心

协调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两大发展战略，充分发挥交通和资源优势，以镇区为核心，打造农副产品服务中心和镇域（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重点建设辐射镇域的区域性农副产品加工和集散平台；提升镇区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和产业服务水平，为整个镇域提供高质量的金融、行政、医疗、教育等公共服务和农机、化肥、农副产品交易等生产服务，以及为镇域提供高质量的住宿、购物、餐饮、出行等旅游服务。

一带：连江休闲滨水景观带

依托连江形成的连江休闲滨水景观带，既有连江的两岸特色点缀，又有省道、国道等道路交通支撑，可有效串联阳城镇各村的特色资源、主要节点，以此辐射带动全镇发展。

两片区：农文旅融合发展区、山地特色农业种植区

1、农文旅融合发展区

以韩愈文化、关隘文化、古驿道文化为依托，联合神峰关景区、贤令山风景区、韩愈文化公园等景区景点源头，做好阳城镇的文化产品开发。充分挖掘阳城镇周边的优质自然资源及当地特色民俗，依托鱼水、五爱、水口、范村、大莲塘、畔水等专业村千亩以上的农业示范基地，培育发展西洋菜、板栗等农产品，促进农业、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发展，推进山林运动和康体养生产业发展。

2、山地特色农业种植区

大力发展沙糖橘、生态茶、板栗、马蹄、淮山、阳山鸡等种植产业，拓展蜜蜂养殖、林禽养殖、林菌种植等林下经济产业，通过零散耕地整合，依托黄竹村农业示范基地，规模种植枸杞叶、迟菜心等特色农业，推动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拓展多元化销售渠道，实现农业生产由高产量向高产值转变。

第十二条 村镇体系结构

阳城镇村镇体系结构如下：

中心村	城南村、范村村、通儒村、城北村
特色村	畔水村、石坳村、湟池村、水口村、鱼水村
基层村	麦冲村、雷公坑村、大莲塘村、元江村、车路村、高村村、五爱村、黄竹村、大里村、蕉湾村、河坪村、暗波陂村

第十三条 村庄分类发展

一、村庄发展类型

村庄发展按照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三大类型进行分类。

（一）城郊融合类

城郊融合类村庄发展重点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在功能上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在形态上尽可能保留镇村原有风貌，逐步强化服务镇区发展、承接镇区功能外溢、满足镇区消费需求等方面能力。

（二）集聚提升类

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提升改造，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护保留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乡村，发挥自身比较优势，强化主导产业支撑，支持农业、工贸、休闲服务业等专业化村庄发展。从产业、生态、人居环境等多方面实现乡村振兴发展。

（三）特色保护类

采取多项措施保护当地的传统建筑，保护村庄的格局和风貌以及自然景观；优化村庄的整体布局和空间；尊重原住居民的生活习惯，改善村庄的基础设施和卫生环境；在保护的基础上，利用村庄的资源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以及其他的特色产业。逐步形成特色资源保护与村庄融合发展的良性互促机制。

二、村庄分类发展

阳城镇城郊融合类村庄共 6 个，分别为城北村、城南村、通儒村、大莲塘村、高村、范村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 10 个，分别为麦冲村、雷公坑村、暗浪陂村、车路村、元江村、黄竹村、五爱村、大里村、蕉湾村、河坪村；特色保护类村庄

共 5 个，分别为畔水村、石坳村、湟池村、水口村、鱼水村；生态发展类共 1 个，为水口林场。

阳城镇村庄分类发展表

类型	序号	村名	发展重点
城郊融合型	1	城北村	开展村庄环境整治，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品质；完善镇域基础设施建设，提高镇域公共服务水平，推动阳山县城区高质量、高品质发展。
	2	城南村	
	3	通儒村	
	4	大莲塘村	在形态上保留原有乡村风貌，依托地理区位优势，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和基础设施互联互通，积极推动村庄现代化发展。
	5	高村	
	6	范村村	
集聚提升型	7	五爱村	充分发挥区位优势，整合土地资源，结合田园综合体，发展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产业。
	2	雷公坑村	开展村庄环境整治，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3	暗浪陂村	开展村庄环境整治，全面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5	元江村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以传统农业为基础，发展生态农业。
	6	黄竹村	严格保护耕地，发挥瓜果蔬菜等农业优势，大力发展枸杞菜种植业，打造枸杞菜特色品牌，培育现代休闲农业经济，发展观光、种植体验等业态，以产业发展带动乡村振兴。
	4	车路村	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以传统农业为基础，发展生态农业。
	1	麦冲村	
	8	大里村	
	9	蕉湾村	
	10	河坪村	
特色保护型	1	畔水村	遵循因地制宜原则，保持村庄乡土风情，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营造特色乡村风貌，积极发展民宿、文旅体验等乡村旅游服务经济。
	2	石坳村	依托石坳桃花园、奇石、瀑布、村落等自然景观、人文风情，完善村庄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业。
	3	湟池村	严格保护耕地，发展现代农业，结合山水田园，打造乡村慢行系统，发展乡村生态旅游。
	4	水口村	依托村域人文资源，积极发展民宿、文旅体验等乡村旅游服务经济。
	5	鱼水村	保护村庄生态空间，整合村庄土地资源，发展有机蔬菜种植，强化“鱼水·生活”田园综合体建设，打造生态田园度假区。

第四章 推动现代乡村产业发展

第十四条 产业发展定位及目标

一、发展定位

（一）农业产业发展定位：生态、观光农业。

（二）工业产业发展定位：精加工工业。

（三）旅游产业发展定位：生态观光农业旅游、秦汉文化、精品乡村游。

二、发展目标

（一）农业产业发展目标

结合“一村一品”，发展特色种植和现代化健康养殖，探索新型农业合作组织和土地流转方式，提高规模经营水平，逐步向生态农业发展。

（二）工业产业发展目标

工业转型升级，从粗加工逐步走向精加工，逐步向循环经济发展。

（三）旅游产业发展目标

依托阳城镇自然环境及历史文化资源，打造文化、生态、乡村游结合的特色产业，推动优化阳城镇农业产业、旅游产业发展，结合神峰关景区、阳腾峡秘境水世界旅游区、水口连江画廊等打造生态休闲旅游。围绕秦汉古道、将军山、留贤塘黄氏祖祠、北山古寺、贤令山摩崖石刻等，整合历史文化资源，全力打造秦汉古韵文化特色旅游。结合鱼水生活田园综合体、白石脚田园综合体、乡村民宿等农业产业及乡村旅游等资源，打造农旅观光旅游。

第十五条 产业发展格局

合理优化现有产业结构，全面推进阳城现代产业发展，规划结合阳城镇整体发展布局，以“文化+农业+旅游”为核心，融合产业经济，构建“1+1+N”全域产业发展格局。

一、规划建设一条特色历史文化旅游带

依托北山古寺、阳山烈士陵园、城北村韩文公钓鱼台等文物古迹、阳城古道及连江沿途自然山水田园风光等资源，结合各个景区，打造成具备全方位元素的文化旅游带。

二、规划建设一个特色产业（沙糖橘种植）

阳山县古朴恬静，风光如画，环境优美，孕育了许多特色水果。沙糖橘又名八月橘，皮薄汁多，美而极甜，无渣无核，是老少皆宜的绿色农副产品。沙糖橘主要在高村村、雷公坑村、石坳村等村分别种植。作为阳山县的特色产业，需要推动资源综合利用，多渠道开拓市场，多举措搭建平台，全力促进沙糖橘产品变现，同时，深入挖掘橘文化元素，打造相关综合田园体。为充分发挥优质产品力资源优势，将沙糖橘全产业链作为新的核心产业进行规划布局，优化产业布局，将重视沙糖橘产业链发展。

三、规划建设 N 个其他产业

立足阳城镇现状的农业产业，提升发展传统农业产业，包括以水稻为主的粮食产业，梨和沙糖橘等为主的水果产业。同时大力推动以生态水产养殖产业，有机蔬菜种植特色产业示范基地、根据各村较明显的产业特色、实施“一村一品”差异化种植，形成不同的种植板块。积极打造为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农业公园、田园综合体等新业态模式、培育农业示范点，打造集娱乐、展示、休闲、观光、科普、体验为一体的农业示范基地。

第十六条 产业结构优化

合理优化现有产业结构，全面推进阳城现代产业发展，构建三产深度融合、生产要素相互渗透、经营主体协调共进的农业产业化经营体系，在做优“一产”的基础上，大力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等发展，促进“二产”强、“三产”兴，从而形成全产业链发展模式。

一、构建“1+2+N”农业产业体系

规划构建以有机蔬菜种植业为重点和品牌，以名优水果种植业、林下养殖业为主导产业，以 N 个其他产业作为补充产业的农业产业体系。其中，N 个补充产业包括传统产业（水稻种植、玉米种植、花生种植等）和新兴产业（药材种植、水产养殖等）。

二、构建农产品加工业产业体系

规划构建以农副产品加工产业为主导产业，发展绿色能源、手工艺品加工等多方向的工业产业体系。

三、构建“1+3+4”农村服务业产业体系

规划构建 1 个农业商贸服务产业；构建生态旅游发展区、乡村综合服务发展区、农旅+文旅发展区 3 个产业发展区；构建连江——七拱河滨水游线、绿道骑行游线、古驿道游线、乡村精品游线 4 条游线。以拓展二三产业为重点，延伸产业链条，开发特色化、多样化产品，提升乡村特色产业的附加值，促进农业多环节增效、农民多渠道增收。

第十七条 三产融合发展

一、 以“农业+”为抓手拓展延伸产业链

以特色农业为基础，大力发展规模化、集约化、科技化现代农业，结合省级新农村示范带的建设，挖掘文化内涵，注重参与体验，加大休闲农业资源整合力度，深化“农业+旅游”“农耕+教育”的融合，形成集农产品加工销售于一体的多元化“农业+”产业体系。

二、以“旅游+”为主线实现三产有机融合

在以阳城镇的文化底蕴为依托，以文化产业为核心产业，打造文化体验中心区域。在文化的把控上做到“软硬兼施”，在硬件上注重文化主题小镇、文化主题公园、文化主题博物馆等文化设施的建设，在软件上注重体现文化的体验感，将文化与旅游相融合，打造一系建立起“旅游+文化”的乡村旅游发展模式。以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带动第三产业的发展，第三产业反哺促进一二产业的升级。

三、以“互联网+”为突破口构建新流通渠道

在旅游业、农业经济发展潜力巨大的前提下，借助“互联网+”实现产业发展科技化，智能化，数字化，信息化，利用互联网平台形成现代农业，文旅产业，农旅产业发展的新模式。

第五章 深入开展乡村生态环境整治

第十八条 规划目标

规划坚持绿色发展导向，打造风貌突出、生活宜居便捷的阳城美丽乡村，从生态环境保护和乡村人居环境保护两方面着手，引导阳城镇各村将生态和景观优势转化为经济和发展优势，提升用于生态观光、休闲游憩、康养旅游活动的物质空间基础，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

针对农村人居环境脏乱差、建设无序、污染扩散等突出问题，坚持乡村绿色发展道路，通过统筹城乡国土空间开发格局，严格保护水系廊道、自然保护地和生态斑块构成的生态格局，聚焦“山、水、林、田、塘”5 大生态要素，营建可持续的生态网络体系；从乡村人居环境保护着手，强调农房管控力度，提出农房微改造和新建农房风貌建设指引，针对性提出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四小园”建设等方面的对策建议，通过开展乡村垃圾综合治理、乡村水体及污水治理、乡村景观提升等实现建设宜居阳城镇的目标。

第十九条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一、提升基础设施建设

优化县道 S250 通行能力，对其破损路面进行修复。升级改造阳城镇区内街小巷，提升镇区与外部交通的连接通达能力。

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围绕农村公路提档升级，以各村现实需求为导向，实施道路修复、路基加固、塌方修复、危桥加固以及桥梁改造等提升改造工程；推进相关村道建设，衔接将实施的 YB07 线 S114 蕉线（G107 线至蕉迳，途经元江村的蕉迳、新建），增强各村之间的联系；实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推进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全面提升公路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

二、供水工程建设

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强化农村饮用水的水资源保护力度，进一步提高农村自来水水质达标率、供水保证率和工程运行管理水平，进一步改善供水管网建设、改造，保障农村生活饮水安全。结合镇统筹供水发展，推进村村通自来水工程，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倡导实施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到2027年，基本建立城乡均等、水质达标、水量安全的农村供水体系，力争实现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99%。加强连江、七拱河河道治理，完善农村基层防汛预报预警及群测群防体系建设。

三、污水工程建设

重点完善农村污水治理制度，将农村水环境治理纳入河长制管理，优先治理连江、七拱河沿线村庄污水和房前屋后河塘沟渠，优化农村环境监管能力建设，明确分类分级排放标准，严格监管饮用水水源、河流等生态敏感区域周边村庄污水排放，规范各村企业、农户等排污行为。

规划至近期2027年，阳城镇各自然村全部实现雨污分流、污水排放管道收集或暗渠化，85%以上的自然村建有污水处理设施，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100%。

四、防灾减灾工程建设

针对阳城镇地质特点与资源条件，重点完善镇村两级地质、洪涝、火灾等灾害防御设施、应急避难场所和灾害重建设施的建设。强化乡镇应急指挥中心的“司令部”作用，增强应对应急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指挥调度决策、应急力量统筹、应急资源整合枢纽作用；结合乡村振兴工作，加强基层应急体系建设，推进延伸至自然村一级应急通信保障能力建设，整合“两员+两化”资源和各方应急力量，形成大应急、综合应急、科学应急格局；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保障和应急队伍建设工作。

在镇村的广场、公园、晒谷场等开敞处建设防灾减灾应急避难场所和设施，在特殊时期保障村民的生命安全。

五、环卫工程建设

（一）农村“厕所革命”工程建设

根据《广东省公厕建设指引》，对阳城镇农村公厕进行分类建设改造，选择适宜的技术和改厕模式，淘汰不符合要求的破旧公厕、旱厕。保持公厕干净整洁，加强公厕管理，定期对农村公厕进行卫生消毒。结合鱼水、水口、五爱等乡村游线等旅游节点建设A级以上旅游厕所，提升景点的配套品质。规划到近期2027年，阳城全镇无害化公厕100%覆盖到各自然村；在旅游区、镇区文体广场等公共场所建设A级以上厕所；力争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率达到100%，厕所粪污基本得到有效处理或资源化利用

（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工程建设

1.做好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引导农户就地分类、源头减量，可采用“四分法”即将生活垃圾分为可回收物、有机易腐垃圾、有害垃圾和其他垃圾 4 大类。

2. 做到“一镇一站，一村一点”，进行垃圾收集与处理。

3.采用除臭、环保垃圾收集箱。

4.健全农村卫生保洁长效运营机制，加强阳城镇垃圾分类收集处理设施建设，重点健全“户收集、村集中、镇转运、区处理”的运收体系。建立以行政村为单位的环卫小队，按照“谁污染、谁付费”的原则，按标准落实农村保洁费收取和农村保洁员配备工作，并配套建设垃圾分类收集设施，同时加强镇的垃圾分类收集与转运环节，提高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能力。

近期垃圾分类收集设施不足的自然村按需求相应补足，加强垃圾收集点规范化建设，按标准建设垃圾屋，防止雨水大风对垃圾收集的影响。

规划至近期 2027 年，村庄保洁覆盖面和行政村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生活垃圾收运体系正常有序运行，村保洁员制度形成常态化，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比例达到 35％和资源化利用比例达到 20％，不断提高垃圾有效处理水平；到 2035 年，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基本实现自然村全覆盖。

六、农村绿化美化亮化工程建设

大力实施农村“四旁”绿化、立体绿化，见缝插绿、应绿尽绿，充分挖掘绿化潜力，鼓励栽植乡土珍贵树种。引导村民在庭院中栽植果蔬、花木等，打造小花园、小果园、小菜园，积极发展乔、灌、草、花、藤多层次绿化，提升庭院绿化水平。推进实现“山地森林化、农田林网化、村屯园林化、道路林荫化、庭院花果化”。

保护乡村自然生态。突出保护乡村山体田园、河湖湿地、原生植被，维护乡村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和完整性。推进乡村小微湿地保护，开展乡村小溪流、小池塘等小微湿地修复。严格保护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生境，对古树名木实行挂牌保护，及时抢救复壮。到 2027 年，实现普查范围内乡村散生古树名木和古树群全面挂牌保护。严禁采挖移植天然大树、古树名木和法律法规禁止采挖的其他林木。

农村道路亮化工程关乎村民出行安全和道路行车安全，完善村庄道路及巷道照明设施，可安装太阳能路灯，改善村民生活环境，保障村民夜间出行安全。加

快推进村庄亮化工程，重点补充、提升村庄主要道路两侧、村委会、文化广场、学校、村民活动中心等重要场所的照明设施。

推进村庄美化绿化和风貌提升建设，打造美丽宜居村和特色精品村，连线连片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大力建设富有岭南特色的精美农村。力争至 2027 年，全镇域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完成率达 100%。

第二十条 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一、加强乡村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设施建设

推动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数字乡村建设发展工程。实施村级综合服务设施提升工程，方便群众办事，让广大农民最多跑一次、最多跑一地，少走或不走路就能办成事；加强乡村社会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将各种矛盾纠纷调处、解决在萌芽状态，避免出现恶性案件，提升老百姓的安全感；在乡村兴建生产性的公共服务设施，诸如科普站、种子服务站、农药化肥服务站等，及时帮助农民解决生产中出现的问题；加强村级客运站点、文化体育、公共照明等服务设施建设，在人口集中的乡村兴建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展览馆等，为村民提供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

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一）行政管理

（1）党群服务站

每村配置 1 处党群服务站（含村委会办公用房、民主议事厅、党群服务大厅、活动室、图书室、会议室、村监控室等）。

位置布局：应设置于人口集中、交通便利的区域。宜与其他村级行政管理、公共服务、文化科技、体育、园林绿化等设施邻近设置。

功能布局：含村委会办公用房（中心村建筑面积 200 ㎡，特色村与基层村行政村建筑面积 85 ㎡），民主议事厅（建筑面积 100 ㎡），党群服务大厅（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 ㎡），活动室、图书室、村监控室。

（2）农村公共服务站

每村宜配置 1 处农村公共服务站。

位置布局：农村公共服务站应位于交通便利、人口集中的区域。应设于首层。可与村级行政管理设施、社会保障设施、医疗卫生设施、体育设施等邻近设置。

功能布局：农村公共服务站应包括农村的公共服务、公益服务和部分便利服务项目。有条件的村庄还可包括产业服务站或为农综合服务站点、旅游服务站。

（二）教育机构

每村应该配置幼儿园、小学。有条件的村庄可选配托儿所、婴幼儿日间养育托管点、儿童游乐场地。

（1）幼儿园

位置布局：幼儿园应设置在交通便利、村庄居住片区相对中心区域，方便家长接送。

功能布局：幼儿园应具有门卫室、活动室、睡房、洗手间、食堂、教师办公室等基本室内空间。同时，幼儿园宜有户外活动场地（生均使用面积≥4㎡/生）和集中绿地（每块不应少于400㎡）。

（2）小学

位置布局：小学应布局在阳光充足、空气流通、场地干燥、排水通畅、地势较高、无各类污染的地段，应有良好的日照与自然通风。宜选择在周边学生易于入学的地段。

功能布局：小学可分为建筑用地、运动场地和绿化用地三部分。鼓励有条件的乡村区域，选择有扩张余地的小学，综合设置乡村学校少年宫。

（3）儿童游乐场地

位置布局：宜布局在农村居民点。

功能布局：儿童游乐场地应包括活动场地（固定游戏器械区）、休息场地（草地、可供人坐卧玩乐之地，包括为儿童、成人、老年人和特殊人群使用的场地）和其他场地（自然区、种植区、养殖区等）。

（三）文化机构

（1）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位置布局：应建于人口集中、交通便利、环境相对安静，符合安全卫生及环保标准，方便群众参与、易于疏散的区域。宜与村级行政管理、医疗卫生、体育等设施邻近设置。对于部分行政村单个建筑和设施功能不足的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实行多点组合的模式进行建设。

功能布局：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包括室内部分与室外部分。室内部分应包含综

合文化活动室（建筑面积不少于 200 ㎡，应包含农家书屋 20 ㎡、文化信息共享工程网点或电子阅览室、青少年活动室、体育活动室、宣传报刊橱窗 10 ㎡）、老年人活动室（建筑面积不少于 100 ㎡等设施。对于面积较大，居民点较分散的村庄，老年人活动室可多点设置）等设施。室外部分包括文体活动广场、简易戏台等设施。

（四）医疗卫生

（1）卫生站、计生站

每村应该配置 1 处卫生站、1 处计生站。中心村必须配置卫生站。有条件的村庄可选配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健康小屋。

位置布局：应设于首层且有方便对外出入口。村域面积较大可多点设置。

功能布局：卫生站全部或 1/2 以上的面积应设在首层，包括候诊厅、诊断室、处置换药间、注射配药间、输液观察室、卫生间、值班室、药房等功能用房。村庄卫生站设施的专业化和精细化程度不够，鼓励有条件的村庄卫生站，提供专病治疗服务。

（五）体育设施

每村应该配置健身场地（健身路径）、文体活动广场。

鼓励村庄因地制宜增设各类体育、健身场地。可利用村内文体广场、篮球场等空间用作农村应急避护场所。

（1）健身场地

位置布局：应与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综合设置。

功能组合：具备塑胶地面、单双杠及其他健身器械等。

（2）文体活动广场

位置布局：文体活动广场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的主要室外部分，应与综合文化服务中心综合设置。可设于建筑首层架空层。鼓励利用闲置地等建设。

功能组合：包括 1 个标准篮球场、2 张乒乓球台。可根据需要增加戏台、网球场、羽毛球场等。

（六）社会保障

（1）农村老年人服务站

每村应该至少配置 1 处农村老年人服务站。

位置布局：应布局在村民集中生活的区域，并设于建筑首层且有方便的对外

出入口。可与现有村级行政管理设施、医疗卫生设施、社会保障设施、园林绿化设施、文化科技设施等相邻设置，共享部分功能。

功能布局：农村老年人服务站统筹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星光老年之家功能，提供日间照料、上门服务、助餐配餐等养老服务，有条件的可增加全托、临托（喘息服务）等照护服务。鼓励综合设置小型托老所，建筑面积不少于 300 ㎡，且应符合《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建标[2010]193 号），每处 15-40 床。

（2）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位置布局：应设置在交通便利、日照充足、通风良好、相对独立且便于老年人使用的位置。应远离污染源、噪声源、危险品生产储运、垃圾站、殡仪馆等邻避设施。可与党群服务站、卫生站、残疾人康复服务中心、公园等邻近设置。

功能布局：统筹老年人福利院（农村敬老院）、老年人服务中心以及老年大学教学点功能，具备全托、日托、上门服务、对下指导、统筹调配资源、康复保健、助餐配餐、人员培训等综合养老服务。在二层及以上楼层设置的，应设置无障碍电梯，且至少 1 台为医用电梯。

（七）环境卫生

每村必须配置公共厕所、垃圾收集点。垃圾较多的村庄可配置小型垃圾压缩站。

（1）公共厕所

配置要求：旅游型村庄可设置旅游公厕，建筑面积为 70 ㎡，旅游景区宜设置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以上旅游公厕。

位置布局指引：非独立用地的公共厕所，应合设或附设于公共建筑的首层。公共厕所宜设置在较为人口集中的区域，如商业服务设施、公园等。

（2）垃圾收集点

功能布局：垃圾收集点前应满足垃圾收集小车和垃圾运输车通行和安全作业的需要。有条件的村庄可提供 7.5×2.5m 的垃圾桶清运车位 1 个，并配备排水设施。

位置布局引：应选址在交通方便的区域及村民生活区的下风向。

（3）小型垃圾压缩站

功能布局：小型垃圾压缩站设置站前区。站内配备给排水设施。应增设有关垃圾分类提示语。应设置遮雨棚，避免雨水增加垃圾的压缩成本。

位置布局：应尽可能靠近垃圾产量最多的地点，避开公共设施集中区、人口集中区域并位于其下风向，结合区域生活垃圾清运路线，设置在交通方便的地点，减少扰民。其用地内宜设置绿化隔离带，宽度不小于 5m，距离其他建筑距离不宜小于 10m。

（八）交通设施

每村应该配置路灯（巷灯）、公交停靠站、停车场、电动汽车充电桩。中心村宜配置电动汽车充电桩。有条件的村庄可配置公交首末站。

（1）路灯（巷灯）

位置布局指引：村庄集中生活区均需设置路灯（巷灯）。在同一街道安装高度一致的灯具，灯杆不宜设置在路边易于被机动车刮碰的位置或维护时会妨碍交通的地方。每盏灯设置间隔不宜大于 20 米。

功能布局：路灯（巷灯）分为单臂路灯、双臂路灯、景观灯、仿古灯等类型，宜因地制宜选择光源类型。

（2）公交停靠站

配置要求：至少有一条公交线线路在村委会所在地的自然村范围内设站。

位置布局：公交停靠站可与村庄道路上、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小游园、文体活动广场等设施综合设置。

功能组合：在公交车站布置方便行人的车站设施，如候车亭、候车廊、座位等。公交车站设计应考虑残障人士、婴儿车等特殊群体，提供专门的、不小于一辆轮椅空间的候车区域，并为其设计无障碍缓坡。公交车站应增设有关礼让斑马线、排队守秩序提示语。

（3）停车场

位置布局：停车场可结合宅、院分散布置。生产型车辆宜集中停放。同时，利用学校运动场、公园、绿地、低效空置用地等空间建设地面的公共停车库。

功能组合：有条件的村庄停车场可配置电动汽车充电桩。村庄一般采用露天地面停车场。露天地面停车场建设成生态停车场，具有透水停车位、透水路面等。

第二十一条 农村生态环境治理

一、森林生态系统保护

实施森林碳汇工程，加快改造残次林、纯松林、布局不合理桉树林，加大封山育林和抚育管护力度，推广应用优良多土阔叶树种，科学改造林相，营建结构优、功能强、效益高的混交林。抓好森林抚育工作，新造的碳汇林，并使其早成林、早成效。逐步把生态区重要区域、生态环境脆弱区域纳入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范围。

建立健全森林防火安全体系。建立生态防灾减灾应急机制和预报预测系统，加强森林防火信息指挥系统、林火监测系统、林区通信网络建设、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减少森林受灾率和受灾面积，保证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健全各级森林防火组织和联防组织，提高防火办人员素质，加强半专业扑火队伍建设，加强森林防火装备基础建设，完善防火预警监测系统。

二、生态景观格局规划

（一）山

推进林业生态建设工程。建设完备的林业生态体系，继续推进退耕还林、湿地保护和恢复、重点生态公益林保护、绿美乡村建设、种苗建设等林业生态建设工程。加大生态系统治理、修复和保护力度，切实加强对古树名木、林业资源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力度，维护生物多样性彩色森林建设布局。以“绿”为基调，以“彩”为点睛，在旅游线路重要节点，选择人流视线聚集的景观区位重要的区域利用落羽杉、池杉、绿桐打造彩色森林景观节点，营造出具备视觉感官冲击力、震撼力的森林景致。

（二）水

水系廊道主要以连江、七拱河为主，加强沿岸植被恢复、生态环境整治与湿地多样性保护，开展生态驳岸建设。结合岸线保护与利用控制规划，对毗邻人口居住密集的重要岸段进行岸线环境综合整治。

生态驳岸建设。对重点河道开展驳岸建设，在满足防洪条件下尽可能采用生态型、自然型堤岸，利用两岸空间构筑滨水游憩景观带。重视水生植物配置，形成科学的植物生态群落，提供栖息地，丰富生态多样性。水系廊道应融入当地农耕、民俗等文化，建设生态文化旅游廊道。

生态复绿。根据防洪安全要求和地形状况，科学设置绿化带的位置、宽度及种植树种；提倡植树治水，建设绿色河道、生态长廊，对河岸线违章拆除的实施生态复绿，打造具有岭南水乡特色的水岸生态景观。

（三）田

控制农田水土安全和面源污染，构建具有多孔和透水性的农田景观基质，将生态农业与休闲旅游相结合，积极发展生态观光型农业。

1.源头上控制面源污染

加强沟路林渠生态景观化技术以及半自然生境保护和重建、田块作物生产和覆盖轮作、土地休耕等工程技术研究和应用。积极引导科学施肥，调整和优化施肥结构，鼓励和引导增施有机肥；同时治理畜禽污染问题，鼓励循环农业，从源头上控制农田面源污染。

2.缓冲带建设

重视田埂、沟渠路林边界、地角、田边管护和植被缓冲带建设。通过保护和设计小片林地、树篱、缓冲带、树丛等，改善生物栖息地质量，控制水土流失和面源污染，减少从农田进入水体的富营养物质。

3.生态环境管护和农田生态补偿制度

针对面源污染、农村废弃物分散的特点，建立农户为主体的生态环境管护制度，从农民生产和生活日常行为着手提高生态环境和景观质量。同时构建完善的农田生态补偿制度，防止农田保护对其经济发展起到制约作用，还可有效减少侵占农地的现象。

第二十二条 农村建筑风貌管控

一、建筑风貌引导

（一）建筑风格

建筑风格应依托村庄自然与人文资源禀赋，结合村庄建筑现状与整体风貌统一规划，体现阳城镇乡村地域文化。农房建筑可采用提炼当地传统建筑形态及文化元素的方式，形成具有地域特色的新时代乡村民居风格，避免千篇一律。

（二）建筑色彩

农房建筑色彩应结合现状条件、当地文化及村庄风貌整体设计综合确定。农房建筑色彩宜延续当地米黄色、灰色为主的地域传统建筑色彩，特色风貌区内的农房应与相关规划风貌要求保持一致，注重色彩搭配，保证农房与周边环境相协调。

（三）建筑材料

农房建筑材料应适应当地气候环境，优先选用当地的砖、石、瓦、木材、竹材等乡土建材，保留地方特色避免盲目采用功能性不强的铺贴材料；鼓励经环保的新材料采用传统样式、传统工艺建造，可适当对当地传统废旧材料进行再利用。

（四）建筑技术

鼓励在农房建筑微改造中应用新技术、新工艺和生态环保材料，保障住房安全，提高经济和适用性。

二、农房整治

按照循序渐进、有利维护、简洁实用的理念，将农房建筑整治措施分为清理与拆除措施、修缮与翻新措施、改造与美化措施三类。对于结构完整、风貌和谐、质量良好、合法合规的存量农房保持现状，仅对影响外观及结构的垃圾等杂物进行清理和拆除；严重危及安全、无纪念价值的存量农房要清拆整治。对于年代久近、局部破损、有地方特色和使用价值的泥砖房、青砖房可加固修缮和翻新，活化利用。对于年代较新、风格不协调的存量农房可进行立面完善等局部微改造，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区域特色进行适当美化。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整村推进农房外立面改造，但不得过度装饰和大拆大建。

三、新建农房管控

严格执行“一户一宅”制度，户均宅基地平原地区控制在80平方米以内，丘陵地区不超过120平方米，山区不超过150平方米，房屋层数不得超过3层；建筑高度不得超过12米，相邻建筑山墙间距不少于2米；巷道不小于2米。新建房屋应结合村庄景观风貌控制要求，按照村民小组约定的建筑风格统一建设，现状农房宜按照约定的建筑风格逐步统一改造。

第二十三条 农村风貌带建设提升

一、田园风貌提升

（一）延续肌理

优先保护田园景观的原真性、整体性和乡土性，不得随意破坏田园的地形地貌和历史界线，延续原有的田园肌理；保护和修缮既有的田埂、沟渠等农业景观设施。

（二）田园美化提升

重点提升乡村主要道路（国道G107、省道S250）两侧及村庄周边的田园景观，结合镇域内阳腾峡、水口连江画廊、将军山风景区、白石脚田园综合体、秦汉古道等自然文化旅游资源，以公路、绿道、碧道等线性交通为纽带，串联镇域风景名胜，连片推进镇域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将阳城镇建设成广东省山水田园度假区。

二、水域风貌提升

（一）水体风貌提升

（1）河道生态环境保护

加强连江、七拱河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积极开展连江、七拱河沿岸碧道规划设计、建设和管理，大力维护好流域生态，加强水道沿线环境整治与修复，做好流域内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切实保护好河流上游水生态和水安全，打造一条集生态与经济于一身的多功能水廊道。

（2）生态沟渠建设

提倡水岸同治，优化沟渠结构、绿化美化沟渠的同时，加强沟渠两边的整治，如改造边坡、村道、歇凉点、娱乐场所等，使沟渠与周边环境相协调，改善人居环境。

（二）水岸风貌提升

选择适宜于滨河生长的植被种植在河道岸顶、坡面和水边，利用植物的根、茎、叶来固岸，利用木桩与植物梢相结合，乔灌草相结合等技术防止侵蚀。

结合村庄内部或周边水体建设小广场、小游园等，配套必要的休闲设施，打造鱼类观赏、驳岸休憩、戏水、沿岸徒步、摄影、垂钓等多种活动。水边步道、亲水平台等宜采用竹木或砖石等乡土材料，建造方式需做到对自然环境干扰最小化。

（三）水塘风貌提升

清理池塘的杂草与垃圾，种植绿化，建造亲水景观平台，安装健身器材，更换破损栏杆。同时在池塘治理过程中，结合村民需求、村落特色保留池塘肌理，打造群众休闲好去处。

三、山林风貌提升

（一）生态维育

禁止擅自挖掘山体、取土采石开矿、建造坟墓、砍伐或移植树木、滥砍滥伐、堆放垃圾等；注意村庄和山林之间的缓冲景观塑造，增设休闲设施，鼓励采用乡土植物，突出四季季相，营造当地特色林地景观。

（二）美化利用

鼓励结合村庄风水林或村庄附近的山林建设乡村公园，利用乡土植被、乡土材料，结合现有的山路设置景观步道，利用闲置荒地修建观景平台，并合理配置与山林环境相协调的休闲游憩设施。

四、道路风貌提升

（一）国道

依托原有道路基础以及周边村庄，打造阳城镇至七拱镇道路特色景观风貌。道路绿化带种植尽量保留原有树木，新种植被宜采用乡土树种。在临居民点的国道两侧绿化美化注重采用本土植物或小盆栽进行建筑与道路之间的分割；沿线村庄打造局部绿化节点，其余道路采用乔灌木混植方式，避免扬尘；植栽采用疏植方式，加强与周边水系、田园景观之间的渗透。

（二）省道

S250、S260 省道连接范村村、五爱村、水口村、鱼水村与外界环境联系的

交通要道。道路及两侧还需配置完备的环境设施，包括座椅、垃圾箱、广告牌、路牌、照明设施、候车亭、停车场等基础服务设施和装饰小品、景墙、景观构筑物等景观设施。还可以结合村庄特色文化设计雕塑、小品摆放在村庄重要节点处；也可以对道路两侧围墙、建筑墙身进行艺术化处理，采用绘画、题字、加设灯光带等多种方式美化道路风貌。

（三）通建制村公路

结合村庄的人文自然环境，对道路沿线进行环境整治，实现道路路面及两侧整洁有序，广告牌及路牌标准规范，营造良好的通行环境。

道路绿化上，应以乔灌为主，乔灌草结合，努力将村道沿线建设成绿化长廊。行道树应选择生长快、耐瘠薄、抗污性强、病虫害少的树种，尽量避免选用落花、落果、飞絮的树种。因地制宜在河堤、村道边种植格桑花、三角梅等花卉，对特色区域内道路两侧开展大苗补植改造，全面推广景观彩林栽培，引入季节和景观代表性强的外来优良树种，营造混交林，提高造林品位和生态效益。

五、公共空间风貌提升

（一）村入口景观

1.村标

结合阳城镇秦汉古驿道整体景观的设计，在古驿道沿线的村子，形成统一的入口标志物，结合乡土植物、特色文化和产业，形成统一中又有变化，达到整体和谐的目标。村标可以是景观石、雕塑等常用元素，结合村庄的代表性文化，选取与村庄风貌相协调，设置形式新颖的装置艺术类小品景观，配备必要的背景元素，建议采用植物作为衬托，打造层次丰富的生态入口景观标志。

2.景墙

村入口景墙一般设置于村庄入口的广场、绿地等空间，其风貌控制重点在于景墙立面材质的选择，景墙立面主要材质宜采用能够反映阳城镇地域、村庄特色的材料，如文化石、砖、毛石、木桩等，不宜采用瓷砖、大理石等过于现代化的材料；景墙上的文字要求字体清晰易于辨识，文字材质宜与景墙材质相协调。

（二）乡村公共空间打造

乡村公共空间的打造，应突出乡村特色，结合村庄实际情况，因地制宜，考虑村民需求，切忌大广场大凉亭大花园，为村民提供休闲娱乐、健身、交流的空

间，也可利用当地本土原料，木头、竹子、石块等，结合文化宣传、健身场所、聚会聚餐等活动，共同打造公共空间。

六、绿化空间风貌提升

（一）沿街绿地

在空间较大的绿地区块，可以利用乡土植物配置乔木、灌木、草本的自然式景观。空间较小的绿地区块可以种植竹子此类不占空间的植物，并且增加竹篱笆的围合，使得沿街景观整洁又美观。

（二）宅前绿地

结合绿化空间的大小，设置具有乡土风格的小品，提升绿化景观，打造不同的景观空间，增加村庄休闲娱乐的功能。打造“美丽庭院”，提高农村家庭生活的舒适度、美化农村生产生活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1.拆除各种脏、乱、差的建筑，清理乱堆乱放的杂物、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彻底消灭卫生死角；

2.利用废弃材料进行庭院建设，竹子、木材、石块、砖、废旧轮胎、车厢等，都可以作为原料；

3.种植蔬菜、瓜果、花草树木、垂直绿化等，体现乡村特色；

4.可以进行“美丽庭院”评比，大力宣传，鼓励村民自发建设美丽庭院，助力乡村振兴。

（三）四小园

1.小花园

清理房前屋后或庭院闲散用地，进行乡土花卉种植；引导农户选用色彩鲜艳的花卉品种，并结合花期进行四季花境营造；引导农户采用生活废弃容器等作为花卉容器；结合水井、农具等乡土要素进行花园造景；花卉可结合墙壁、门洞等建筑要素进行立体种植。

2.小菜园

清理农户房前屋后闲散用地、边角地空间、坍塌房屋等场所作为小菜园场地；农户可结合饮食习惯种植艾叶、花生、生姜、萝卜、生菜等应季蔬菜；宜结合冬瓜、胜瓜、黄瓜等攀藤植物的种植搭建乡土绿廊；院落裸露围墙宜结合攀缘瓜果进行绿化覆盖，引导瓜果美化立面，形成生态墙体；边界宜采用砖块、竹竿、卵

石等乡土材料进行栅栏建设；庭院围墙宜采用空透样式，做到透绿显绿。

3.小果园

清理村成片闲置用地或房前屋后闲散用地作为小果园建设场地；成片种植荔枝、龙眼、杨桃等岭南佳果；宜采用砖块、木块、老麻石等乡土材料铺设果园游径，游径宜弯不宜直；宜在果园地面平整处配置休闲桌椅；果园边界宜采用低矮、通透的围栏进行围合，围栏材质宜采用乡土材料建设。

4.小公园

清理村头巷尾的公共空间闲置用地作为小公园建设场地；宜结合树池进行景观休憩座椅建设；宜采用砖块、木块、石块等乡土材料进行公园游径铺设、树池及景墙建设；以农村本土常见的、观赏性较强、养护成本较低的植被为主，减少日常清洁、修剪等维护成本；可采用石磨盘、水缸、农具等常见乡土构件作为小品主题组织公园节点空间。

第六章 打造现代乡村文化体系

第二十四条 保护历史文化

一、明确保护原则，保护特色文化

充分挖掘阳城镇域内具有历史、文化、科学价值的文物、重要建筑，贤令山摩崖石刻、北山古寺、暗浪陂村文塔、禹门桥、阳城古道、通儒码头、城北村韩文公钓鱼台、镇东楼、水口村古道等都是阳城镇珍贵的文化遗产。在历史文物保护工作中，要注意保持文物的原真性；在格局、风貌、尺度、景观等方面保持环境的整体性；保持连续性，让各个时代的历史文化遗迹得以留存；保持文化性，发掘当地的文化内涵，突出文化品位。合理利用，保持可持续发展的永续性。

二、明确保护特色价值

整合文化资源，主要明确四大特色，即地域特色、民族特色、历史特色和人文特色。对于特色要具体化，对特色表现及对象要逐条列出，有针对性地提出保护措施。同时，注意保护对象的六大价值，即科学价值、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

三、明确历史建筑分类改造方式

对所有房屋设施普查分类建档，对重要历史建筑、文物古木等应挂牌保护。对需要改造维修的，应循序渐进地进行改造维修。尽量少拆房，防止对普通民居及设施乱拆迁。对不同类型的建筑要进行分类改造，采用不同方式进行内部的合理改造。建议对建筑进行分期分类改造：对文保建筑和世界遗产，要按相关法规和最小干预的原则，采取“修旧如旧”的修复方式；对历史建筑，要在外观保持原风貌的基础上进行内部的合理修缮，改造为传统风格的实用空间；对于普通老建筑，外观应尽量保持原风貌，内部可改造为现代风格的实用空间。对于近期建筑，则采用“新而中”手法，与老建筑协调布局。在保护区内，有的建筑若对整体风貌影响不大，可维持原貌；若太不协调，则应予以拆除。

四、明确村落保护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结合

规划设计民俗活动的展示空间，如民俗节庆活动演出场所等。保留非遗传承人的生活空间，有专门的宣传教育培训空间，如在学校、家庭或公共设施内宣传保护工作。进行人才培训与管理，提高公众素质，提高保护经费的管理能力等。

五、加强古树名木保护与利用

加强对阳城镇域古树名木的普查，查清镇域内古树名木资源总量、种类、分布状况、生长情况，发掘古树名木在生态、科研、人文、地理、旅游等方面的特色与价值，因地制宜地活化利用并发挥其价值。设立古树宣传和简介牌，让村民认识古树、了解古树、保护古树。

第二十五条 弘扬传统文化

一、加强遗产保护，守好延续千年的历史文脉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深入发掘文物历史文化、文物古迹、秦汉古道等一批古遗址，提档升级阳山县博物馆、韩愈纪念馆等一批历史文化精华，加快建设古遗址公园等一批文化地标，创新推进木雕制作技艺、米酒制作技艺、黄氏鸟笼制作技艺等一批非遗传承，让历史文化遗产作为城市不可或缺的“有机生命体”代代相传。加强历史名人研究活化运用，大力实施历史名人文化传承创新工程，办好韩愈文化公园和阳山地质公园，系统推进韩愈历史名人和典籍作品研究，阐发蕴含其中的思想内涵及当代价值，让优秀人文精神走进现实，焕发时代新魅力。重点保护贤令山摩崖石刻、北山古寺、阳山文塔等，将已认定公布为不可移动文物的建（构）筑物严格按照文物保护要求保护，其他未认定公布为不可移动文物且符合历史建筑标准的建筑物划定紫线范围并进行保护。不仅将文物资源列为保护对象，还要努力将其全面修缮、复建打造为阳城镇旅游文化产业的品牌。在保护乡村原有建筑风貌和村落格局的基础上，深入挖掘特色文化元素和符号，让历史记忆、地域特色、民族民间文化元素融入乡村建设与维护，促进乡村的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打造地域文化品牌，实现历史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全面振兴传统文化的特色文化经济。

二、充分发挥历史文化优势，传承弘扬阳城镇人文精神

推动历史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增强传统优秀文化的生命力、凝聚力、感染力。

加强对历史文化的推介、扶持和发展，积极响应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增强村民对文化的认同感和自豪感，自觉参与历史文化名村的保护和发展，打造历史文化特色名片。

第二十六条 文化空间建设

一、加大文化空间建设，补齐文化设施短板

阳城镇文化资源较为深厚，但文化设施配置较为短缺，应加大对村级文化设施建设的支持力度，健全阳城镇各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增加对文化设施的投入与建设，补齐文化设施短板，推进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利用文物史迹及代表性民俗文化，设立基层文化站，宣传阳城传统文化；依托阳城镇丰富的农业、传统文化资源，以及传统民俗文化，打造艺术节及蔬菜节等节庆活动。

二、构建全覆盖、高水平的公共文化设施网络

建设农家书屋，提升覆盖面，做到村村有书屋，并且要定期补充和更换与村民生产生活相关的书籍；加快各村文化广场、运动场地及农村文化礼堂的建设，并配套相关体育、文化设施，为村民提供休闲、娱乐、聚会活动场所，文化礼堂可充分利用村内废弃老建筑、粮仓等设施，并可与老年活动中心相结合。对条件有限的村庄，应充分利用村委和学校场地，定期开展村民文化活动。

三、加强思想道德建设

阳城镇每年可利用节假日和传统节日，组织群众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教育、科学教育”等为主题的文化娱乐活动，包括看爱国题材电影，举办爱国主义文艺演出；通过文化墙、年历、宣传版面等形式加强社会主义教育，培育新型农民、优良家风、新乡贤文化，建设好家风、好村风、好民风；加强科学宣传教育，尤其针对迷信活动要进行科学破密，进行正确引导，破除农村愚昧反科学的思想观念，利用各村文化室、文化广场开展科技知识、法律知识和党的理论知识讲座，在乡村开展反邪教教育。

第二十七条 乡风文明建设

一、加强农村思想道德建设

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持教育引导、实践养成、制度保障三管齐下，加强农村公益广告刊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景观建设、文化墙绘制作等，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涉农法规政策体系，融入农村生活实践。探索建立涉农重大公共政策道德风险评估和纠偏机制。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

倡导诚信道德规范。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推进农村诚信建设，强化农民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集体意识和主人翁意识。建立健全农村信用体系，落实信用联合奖惩措施，开展诚信户、诚信企业创建。弘扬劳动最光荣、劳动者最伟大的观念。弘扬中华孝道，强化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的社会风尚。开展寻找最美乡村教师、医生、村官、人民调解员等活动，做好“南粤新乡贤”宣传推广。

二、加强农村思想文化阵地建设

健全乡村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将农村公共文化建设纳入乡村振兴规划，全面建成覆盖镇村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场所。结合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旅游发展，加强历史文化名村、民族村寨、文物古迹、古村落、古驿道、革命遗址、农业遗迹、灌溉工程遗产等修复保护和活化利用。以革命老区村庄建设为重点，传承红色基因。广泛开展“画动阳城”“画动镇村”活动，推动文化墙绘创作扩面提质。鼓励镇村基层组织和群众自办节目、自创形式，传承民间戏曲、民俗活动、民间音乐、传统手工艺等乡土文化，办好民间“村晚”、民俗文化、传统体育活动，打造一批有山区特色的乡村文化品牌。

开展移风易俗行动。推动实施“清远乡村文明十二条”，大力推进乡风文明建设，倡导文明新风。以遏制大操大办、厚葬薄养、人情攀比等陈规陋习和抵制封建迷信、打击吸毒赌博违法行为为重点，深入开展整治行动。发挥新乡贤积极作用，支持以自然村为单位成立村民红白理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将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强化农村党员干部党员意识、标杆意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党风促乡风带民风。加强农村科普工作，丰富农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深入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挖掘优秀农耕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广泛开展好媳妇、好儿女、好公婆宣传推选，深入开展“文明家庭”“善美人家”“星级文明户”等创建活动，以家庭文明筑牢乡村文明的基础。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推进农村诚信建设，强化农民社会责任意识、规则意识、集体意识和主人翁意识。弘扬劳动最光荣、劳动者最伟大的观念。弘扬中华孝道，强化孝敬父母、尊敬长辈的社会风尚。

三、丰富乡村文化生活

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挥县级公共文化机构辐射作用，加快推进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全面建成覆盖镇村的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场所。开展县级图书馆、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建立以县级馆为总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为分馆，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服务点的总分馆体系，促进优质公共文化资源向乡村延伸。统筹有线、无线、卫星覆盖方式，完善农村广播电视公共服务覆盖体系。探索农村电影放映的新方法新模式，对新建和改扩建并加入城市院线的乡镇影院予以资助。推进农家书屋延伸服务和提质增效，实现农家书屋与村居综合文化资源整合。积极发挥新媒体的作用，使农民群众能便捷获取优质数字文化资源。完善乡村公共体育服务体系，推动村健身设施全覆盖。

增加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深入推进文化惠民，为农村地区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建立农民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推动政府向社会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开展“菜单式”“订单式”服务。加强“双凤舞”“春牛舞”等农村非遗挖掘与保护，促进乡村非遗传承和传播。推动优秀岭南农耕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和合理适度利用，支持“三农”题材文艺创作生产，鼓励文艺工作者推出反映农民生产生活尤其是乡村振兴实践的优秀文艺作品。

开展多种形式的群众文化活动。完善群众文艺扶持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科学普及和文化娱乐活动。加强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加快农村文体协管员、文化志愿者队伍建设，大力培育乡村文艺团体，培养一支懂文艺爱农村爱农民、专兼职相结合的农村文化工作队伍，支持乡村文化能人，壮大乡村振兴文化力量。传承和发展民族民间传统体育，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民群众性体育活动。充分发挥文化志愿者的作用，组织各级专业文艺院团以文艺小分队的形式开展系列“送戏下乡”“文化下乡”等活动。全面开展戏曲进乡村，逐步实现“每年在每个行政村至少有一场戏曲演出”目标。活跃繁荣农村文化市场，丰富农村文化业态，加强农村文化市场监管。推进中华传统节日振兴，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鼓励开展群众性节日民俗活动，办好民间“村晚”、民俗文化、传统体育活动。

第二十八条 文明教育行动

一、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推进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应包括农村的公共服务、公益服务和部分便利服务项目。有条件的村庄还可包括产业服务站或为农综合服务站点、旅游服务站。全镇21个行政村（社区）建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

二、建设“千村文化驿站”

为活跃村民群众文化生活，不断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阳城镇镇域内建设文化驿站，配置党员活动中心、公共服务中心、文化室等，集基层党组织活动、培训教育、村小组办公、村民议事等功能于一体，成为党和政府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基层党组织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重要载体。加快打造大塘埔和白田党群服务驿站，不断延伸服务触角，实现“服务驿站在身边”共治共享的社会氛围，不断提升党员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三、制定“新时代村规民约”制度

全面开展制定新时代村规民约活动。在现有自治实践的基础上，发挥自治章程、村规民约的积极作用。各自然村（村民小组）制定符合法律法规、公序良俗且具有本村特色的村规民约，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和道德规范融入村规民约，把各村事务管理、移风易俗纳入村规民约，使村规民约符合时代精神、德治法治要求，真正成为村民的自觉遵循，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带动形成农村良好社会风尚。通过完善村规民约，发挥村民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约束的作用。

四、推动“乡村新闻官”全覆盖

“乡村新闻官”能充分调动农民积极性，落实“一村一品一故事”，推动绿色发展、实施乡村振兴，讲好本土故事。将“乡村新闻官”打造成为乡村振兴新农人的代表，促使更多“三农”信息可以在融媒体平台向国内外发布，打通优质农产品与市场对接的“最后一公里”，使全域旅游、旅游扶贫、乡村振兴一脉贯通。

五、推广“开村会办村晚”活动

搭建“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信息沟通网络平台，通过“互联网+”手段积极向外出务工村民和在外创业乡贤宣传家乡发展情况，鼓励他们为

农村综合改革、美丽乡村建设、“三产”融合等工作建言献策。鼓励每个行政村召开“村会”，举办别开生面的村民春节联欢晚会，通过健康文明的先进文化有效抵御赌博、酗酒等一系列不良生活方式的侵袭，使乡风文明不断焕发新气象。

六、创建“美丽文明村”

推动实施“清远乡村文明十二条”，大力推进开展文明村创建活动。开展农村移风易俗、缩减人情债等行动，崇尚科学文明，反对封建迷信，严厉打击农村赌博不良风气，大力倡导文明过节、文明办事（婚丧嫁娶）、文明祭祖等文明新风。广泛开展各类道德模范、最美家庭、好人好事等“最美”系列品牌评选活动，引导广大农民群众学习“最美”、追随“最美”、争做“最美”。

加强村庄特色风貌引导，严格按照规划设计审批新建农房和修缮破旧农房，建设一批有地方特色、乡村风貌的民居。加大对古迹遗存保护与修缮力度，注重传统艺术、民俗技艺、人文典故、地域风情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

七、推进乡村智慧化建设

打造智慧化、信息化乡村治理体系，实时监测村主要路口、安全隐患点、防火防汛监测点，安装一批摄频监控探头，并将视频监控接入村一级和镇综合网格指挥调度中心进行调配监测，实现数字化乡村治理。

八、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公园建设

通过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公园的建设，使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工作得到进一步的宣传。

九、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

按照“九有”建设标准，对范村村、元江村、麦冲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按照《2022 年阳山县公益广告设置指引》，建设公益广告宣传栏。

第七章 加快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第二十九条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

一、健全以党组织为核心的组织体系

建立以基层党组织为领导、村民自治组织和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其他经济社会组织为补充的村级组织体系。坚持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大力推进村党组织书记通过法定程序担任村民委员会主任和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组织负责人，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交叉任职；提倡由非村民委员会成员的村党组织班子成员或党员担任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村民委员会成员、村民代表中党员应当占一定比例。在以建制村为基本单元设置党组织的基础上，创新党组织设置。推动农村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中提高威信、提升影响。加强农村新型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引导其始终坚持为农民服务的正确方向。

二、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整体优化提升行动。加大从本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人员、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复员退伍军人中培养选拔力度。健全从优秀村党组织书记中选拔乡镇领导干部、考录乡镇公务员、招聘乡镇事业编制人员机制。通过本土人才回引、院校定向培养、县乡统筹招聘等渠道，每个村储备一定数量的村级后备干部。全面向软弱涣散村和集体经济薄弱村党组织派出第一书记，建立长效机制。

三、加强农村党员队伍建设

加强农村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党史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严格党的组织生活，全面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党员联系农户等制度。注重发挥无职党员作用。扩大党内基层民主，推进党务公开。稳妥有序开展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工作。加大在青年农民、外出务工人员、妇女中发展党员力度。

四、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责任与保障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坚持净化环境和推动发展两手并举，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纠治“四风”

问题，形成党委不松手、书记不甩手、班子成员不缩手、纪委监督不放手的齐抓共管良好局面，营造风清气正、海晏河清的政治生态。坚持抓乡促村，整乡推进，加强基本组织、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基本活动、基本保障建设，持续整顿软弱涣散村党组织。加强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加强对《农村基层干部廉洁履行职责若干规定（试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弘扬新风正气，抵制歪风邪气。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在督促相关职能部门抓好中央政策落实方面的作用，加强对落实情况特别是涉农资金拨付、开展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严厉打击农村基层黑恶势力和涉黑涉恶腐败及“保护伞”，严肃查处发生在惠农资金、征地拆迁、生态环保和农村“三资”管理领域的违纪违法问题，坚决纠正损害农民利益的行为，严厉整治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全面执行以财政投入为主的稳定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政策。满怀热情关心关爱农村基层干部，政治上激励、工作上支持、待遇上保障、心理上关怀。重视发现和树立优秀农村基层干部典型，彰显榜样力量。

第三十条 引导村民自治

一、深化村民自治实践

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完善农村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制度。创新村民议事形式，完善议事决策主体和程序，落实群众知情权和决策权。

健全村党组织领导下的“民主商议、一事一议”的村民协商自治模式，大力推进“村民议事厅”建设。完善村务公开制度，丰富村务公开内容，规范村务公开程序。深入推进村务公开设施建设标准化、公开内容规范化、公开时间经常化、公开形式多样化、公开地点公众化。充分发挥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在农村基层治理中的独特功能，弘扬公序良俗。继续开展以村民小组或自然村为基本单元的村民自治试点工作。加强基层纪委监委对村民委员会的联系和指导。

积极推进村务公开信息化建设。加强村务监督委员会建设，推行村级事务阳光工程。在基层党组织领导下，深入推进以村民小组或自然村为基本单元的村民自治试点工作，建立完善村民小组“一事一议”议事制度，规范民主决策程序。继续推广村民小组“五有”规范化建设工作模式，推动村民小组有健全的班子、有可行的发展规划、有民主的决策程序、有规范的理财制度、有科学的管理机制。

加强村民小组的监督管理，实行组务公开，推进村民小组组务公开栏建设。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督促指导各地加强对村民小组长人选的审查，严把入口关

二、开展乡村治理和服务创新

大力培育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农村社会组织，增加社工服务功能，积极发展农村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促进流动人口有效参与农村社会服务管理，吸纳外来人口、社会组织、驻村单位等参与农村公共服务和公益事业的协商。健全利益相关方参与决策机制，维护外来务工居住人员的合法权利。

积极发挥自然村（村民小组）的重要载体作用，依法实行正当权利，促进村委会与村民的联系，确保各项工作依法、规范、高效运行。建立和完善自治服务体系，提高村民自助互助能力，逐步提高阳城镇乡村治理水平。

第三十一条 强化乡村法治

一、深入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

坚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深入宣传党内法规，强化法律在乡村治理的权威地位。加大农村普法教育力度，利用乡村已有公共党建文化设施，推进法治广场、长廊、院坝等农村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基本实现一村一法治文化阵地。统筹运用基层法治宣传阵地、乡镇成人文化技术学校（社区教育机构）、农村文化礼堂、农家书屋，为群众搭建有效学法平台，引导农民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紧密结合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加强土地征收、承包地流转、态保护、社会救助、劳动和社会保障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农村现代化进程中的社会矛盾，维护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每季度开展不少于 1 次执法培训、法律宣传、专题普法、法制教育、平安乡村教育等活动。

二、推进乡村法治建设

加快完善农业农村法律体系，健全农村产权保护、农业市场规范运行、“三农”支持保护等方面的法律制度。把政府各项涉农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保障农村改革发展。维护村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村经济合作组织的特别法人地位和权利。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向农村基层延伸，创新监管方式，推动执法队伍整合、执法力量下沉，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建设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农民的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

积极打造覆盖乡村的半小时法律服务圈，提升村（社区）法律顾问服务质量。

三、全力推进平安乡村建设

健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领导责任制，推进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推动社会治安防控力量下沉，加强农村群防群治队伍建设。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加大对农村非法宗教、邪教活动打击力度，严防境外渗透，继续整治农村乱建宗教活动场所、滥塑宗教造像。完善县乡村三级综治中心功能和运行机制。健全农村公共安全体系，持续开展农村安全隐患治理。加强农村警务、消防、安全生产工作，完善“一村（社区）一辅警”制度，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深入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全面推广“枫桥经验”，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镇），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落实乡镇政府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监督管理责任，探索实施“路长制”。探索以网格化管理为抓手，推动基层服务和管理精细化、精准化。深化平安村（社区）、平安企业、平安市场、平安校园、平安景区、平安宗教场所、平安家庭等“平安细胞”建设，营造人人共创平安、人人共享平安的浓厚社会氛围。

第三十二条 实现乡村德治

一、推进乡村伦理道德建设

发挥道德引领作用，深入挖掘乡村熟人社会蕴含的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进行创新，强化道德教化作用，广泛开展道德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尊老爱幼、重义守信、勤俭持家。

深入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典型事迹，弘扬真善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做好优秀家风家训的宣传教育，开展“传家规、立家训、扬家风”活动，推动优秀家训进村居、进祠堂、进家庭。探索建设乡村个人诚信体系，对优良信用个人提供更多服务便利，对严重失信个人实施联合惩戒，对严重失德构成违法的，坚决追究法律责任。

二、促进乡村移风易俗

积极引导广大村民崇尚科学文明，传播科学健康生活方式。发挥村民理事会等群众组织的作用，深入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的典型事迹，弘扬真善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做好优秀家风家训的宣传教育，科学合理制定议事规则，广泛开展乡风评议活动，引导群众将传统礼俗和陈规陋习区别开来，遏制大操大

办、互相攀比、铺张浪费、厚葬薄养等不良风气，努力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积极推进文化新民建设，深入推进乡村移风易俗，促进精神文明建设，把德治贯穿乡村治理的全过程。深化农村科普工作，提高农民科学文化素养，注重通过互联网、新媒体等途径普及卫生保健知识、法律法规知识等现代生活知识，引导农民积极融入现代社会发展大潮，建设文明乡风。

第八章 创新体制机制提升人才水平

第三十三条 积极培育人才

一、培养高素质农民队伍

结合阳城有机蔬菜种植、阳山柑橘种植、阳山走地鸡养殖、乡村文化旅游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牌农业项目和“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需求，重点面向从事适度规模经营的农民，分层分类开展全产业链培训，加强训后技术指导和跟踪服务，支持创办领办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探索建立乡村振兴讲习所、实训基地等培训平台，充分利用现有网络教育资源，加强农民在线教育培训。通过开展专业性、针对性强的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培育一批爱农业、懂技术、善经营、会养殖的乡土实用人才。

二、培养农业农村科技人才

结合镇村发展需求，通过定向培育等方式，为乡村振兴培养专业人才，鼓励引导高校毕业生到乡村创业就业。探索建立“研发团队+农技推广体系+经营主体”的农业科技服务新模式，派驻农村科技特派员和“三支一扶”人员、高校毕业生志愿者参与乡村振兴帮镇扶村工作。开展专业人才评价认定工作，协助认定一批“土专家”“田秀才”，培养一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乡村工匠、非遗传承人、文化能人、乡村旅游向导等，满足阳城镇在特色农业种植、农产品加工、特色工艺品制作、传统文化传承弘扬、特色休闲旅游等方面的专业人才需求，助力乡村振兴。

三、培养农业生产经营人才

深入推进家庭农场经营者培养，完善项目支持、生产指导、质量管理、对接市场等服务。建立农民合作社带头人人才库，深入实施农村创业创新带头人培育行动，不断改善农村创业创新生态，稳妥引导金融机构开发农村创业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组建农村创业创新导师队伍，加强对农民合作社骨干的培训，鼓励农民工、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科技人员、农村实用人才等创办领办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支持企业家、专家学者、专业人才、知名人士等新乡贤返乡参与乡村规划、投资兴业、行医办学、志愿服务、乡村治理等工作，服务回馈乡村。

四、培育乡土能人

以乡村工匠、种养殖能手、个体经营者、农村电商等“乡土能人”为主要对

象，结合反季节蔬菜、沙糖橘、阳山鸡等优势产业，开展“乡村工匠”培养计划，积极参与“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粤菜师傅”工程，深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发展家庭工场、手工作坊等乡村特色产业，采取学历提升、选派研修、拜师学艺、结对帮扶等办法，培养一批特色农业、特色农产品加工、乡村传统文化等领域的乡村工匠、种养殖能手、文化能人、非遗传承人等“乡土专技人才”。

五、培育乡村治理人才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选拔思想政治素质好、道德品行好、带富能力强、协调能力强，公道正派、廉洁自律，热心为群众服务的党员担任村党组织书记。注重从本村致富能手、外出务工经商返乡人员、本乡本土大学毕业生、退役军人中的党员里培养选拔村党组织书记。全面落实村党组织书记县级党委组织部门备案管理制度和村“两委”成员资格联审机制，实行村“两委”成员近亲属回避，净化、优化村干部队伍。加大从优秀村党组织书记中考录乡镇公务员、招聘乡镇事业编制人员力度。

第三十四条 大力引进人才

一、实施人才引进计划

建立健全人才帮扶和培养机制，积极争取农业科技、教育医疗、规划设计、旅游文创、银行金融等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驻镇帮镇扶村。加大对新农村建设成果的宣传，改变大众对乡村的“固有印象”，通过“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计划”“能人返乡创业”等方式，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和创业能人到乡村工作和创业，不断拓宽引才聚智的渠道，汇聚科技、教育、医疗、文化等各类专业人才到乡村来，助力阳城镇乡村振兴。

二、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紧紧围绕阳城镇特色农产品、文旅产业等重点领域的发展需求，探索创新紧缺人才引进模式，与学校、企业等加强合作，通过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为乡村定向培养师范生、医学生、农业科技等方面的紧缺专业人才。强化政府引导功能，充分利用省、市人才振兴计划，打造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引进高层次人才队伍，助力企业解决技能人才需求问题，精准引进急需紧缺人才。

三、建立多元联合发展机制

探索“院校+企业+农户”合作模式，邀请在高校、科研机构、企业等从事农业科技相关领域的新乡贤回乡建立研究基地，并组织技术人员定期回乡从事科学与生产研究工作，结合具体产业项目引进一批创新型、技术型、技能型人才，为乡村振兴注入高端人才支撑。

第三十五条 高效留住人才

一、建立健全激励机制

加大对新型职业农民的政策扶持力度，引导土地流转、产业扶持、金融保险、人才奖励激励、社会保障等政策向新型职业农民倾斜。完善和创新融资贷款、财政扶持、土地使用、税费减免、风险补偿等新乡贤回乡创业扶持政策，为返乡创业能人提供审批绿色通道、优先享受一次性创业资助等服务。建立健全基层专业技术人才职称评聘、创业扶持、待遇保障等政策措施，对在乡村服务锻炼且做出突出贡献的专业技术人才，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评审、优先聘任。设立乡村振兴人才奖励专项资金，对优秀农业科技人才、新型职业农民代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优秀返乡创业人才、扎根农村的优秀大学生等进行公开表彰和奖励。

二、拓宽干部晋升渠道

积极配合做好驻镇帮扶绩效考核工作，注重在工作过程中考察提拔优秀干部，积极落实优秀村党组织书记进入镇干部队伍有关政策。对公职人员挂职锻炼期间，表现突出、成绩明显的干部，采取晋升职务职级、优先提拔使用或列为后备干部的激励。落实“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志愿者等的考核和补助机制，为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优先录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提供职务晋升保障和便利服务。

三、完善人才服务机制

积极协助各类人才专场招聘会的开展，加大特殊人才招聘力度，实行优秀人才优先准入优惠政策，完善优化健康医疗、金融服务、子女教育、配偶就业、住房保障等人才服务。提升农村银行的金融服务能力，引导推出农业创业专项贷款，为人才创业提供便利。出台人才安居政策，充分利用或盘活镇村闲置建设用地资源，建设人才公寓，为专业人才下乡提供便利。

第九章 补齐乡村振兴民生短板

第三十六条 道路交通设施

一、“四好农村路”建设

加快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完善农村公路“县道县管、乡村道乡镇管”的分级管理体制机制。针对“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麦冲村、畔水村、湟池村道路塌方、桥梁和护栏冲毁的问题，进行路基开挖及路面铺设，清除道路安全隐患。推进五爱村委会清水塘村小组道路硬底化建设和黄竹村桥头公路的修复、巷道的硬底化建设。完成畔水村、雷公坑村太阳能路灯的安装工程，暗浪陂村花阳小学至城东安置房路段道路硬底化工程，元江村道路拓宽工程，解决范村村、元江村、麦冲村、城北村、大里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农村公路，逐步消除制约农村发展的交通瓶颈，为广大农民脱贫致富奔小康提供更好的保障。

二、加强交通配套设施建设

加快建设综合交通枢纽站、镇街客运站和村招呼站。加快公路超限检测站、养护站、服务区建设，完善交安设施，构建智能交通体系。鼓励农贸市场等传统流通网改进提升现有设施设备，拓展配送等物流服务功能，在行政村和具备条件的自然村基本实现物流配送网点全覆盖。

三、改善农村交通物流条件

增加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的资金投入，合理规划和构建能够高效运转、适应物流配送的农村交通网络结构。培育农村物流市场经营主体，提高农村物流专业化和社会化水平。加强现代物流技术应用，提高农村物流技术化、标准化和信息化水平。高度重视农村物流发展，加强物流专业人才队伍建设。

阳城镇道路交通设施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规模	建设性质
1	阳城镇五爱村委会清水塘村小组道路硬底化建设项目	1、村民陈成概屋边至大塘机耕路建设：长 220 米，宽 4.5 米，厚 18 公分。2、资金预算约为 287500 元：其中村民筹资 82500 元，村委会服务群众资金资助 10000 元，现差资金缺口约 19.5 万。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19.5 万元。	阳城镇五爱村	——	新建
2	阳城镇麦冲村（Y975 下雷至麦冲）道路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拟对阳城镇麦冲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道路塌方、路基掏空及护栏冲毁，现需修复路基 60 立方米、加固边坡 20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33.5 万元。	阳城镇麦冲村	——	提升
3	阳城镇畔水村（YC78 深坑至神笔洞）道路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拟对阳城镇畔水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道路塌方、桥梁和护栏被冲毁，现需开挖路基及铺设路面 100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5 万元。	阳城镇畔水村	——	提升
4	阳城镇湟池村道路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拟对阳城镇湟池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路基掏空，现需修复路基 15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6 万元。	阳城镇湟池村	——	提升
5	阳城镇畔水村（高架桥下至 525 线畔水山口围路段）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拟在畔水村高架桥下至 525 线畔水山口围路段（约长 2 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13 万元。	阳城镇畔水村	——	新建
6	阳城镇范村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范村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阳城镇范村村	——	新建
7	阳城镇元江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元江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阳城镇元江村	——	新建
8	阳城镇麦冲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麦冲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21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8 万元。	阳城镇麦冲村	——	新建
9	阳城镇城北村农村道路交通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城	阳城镇城北村	——	新建

	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北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10	阳城镇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大里村水大线道路 K2+310 水毁安全隐患点修复）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我镇道路安全隐患，加强我镇群众出行安全，拟对大里村水大线道路 K2+310 水毁安全隐患点进行路基砌挡墙、回填加固路基等整改，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7 万元。	阳城镇大里村	——	提升
11	阳城镇雷公坑村（县城辖区范围内各村道主要路口）太阳能高杆路灯安装项目	为了解决群众晚上出行难的问题并保障群众的出行安全，预计在雷公坑村县城辖区范围内各村道主要路口（石寨路口 2 盏、毛屋路口 2 盏、上青山公路路口 2 盏、上小江绿道路口 3 盏、花坑村路口 2 盏、雷公坑小学路口 2 盏、入韩愈公园桥头 2 盏）安装太阳能高杆路灯共 15 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 万元。	阳城镇雷公坑村	——	新建
12	阳城镇黄竹村桥头公路修复项目	黄竹村通往村小学的一座乡村桥梁桥头两端公路路面年久失修塌陷多年，给过往车辆和行人造成极大不便和存在安全隐患，为消除安全隐患，还村民一个安全的出行环境，拟对塌陷路面（长约 55 米，宽约 5.5 米）进行修复，重新铺设硬底化，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7 万元。	阳城镇黄竹村	——	提升
13	阳城镇黄竹村委会荷木山村旧围村小组巷道硬底化工程	建设巷道硬底化约 180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9 万元。	阳城镇黄竹村	——	新建

第三十七条 市政基础设施

一、推进村庄集中供水工程

有条件的地区，按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护的要求，以县为单元，依托可靠和优质大水源，推进大水厂、大管网建设，实现农村供水与城市供水同质量、同标准、同保障、同服务。力争到 2035 年，50%的农村地区基本实现城乡供水一体化。条件较差地区，以乡镇政府或人口聚集的大村为中心，按照以建设乡镇水厂或联村水厂为重点，管网能延则延、能并则并、能扩则扩，扩大万人工程供水覆盖范围。力争到 2035 年，农村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人口比例达到 70%。千人以上工程，全面推进水源保护，落实“划、立、治”措施；其他集中供水工程，落实水源保护措施千人以上工程全面配套净化消毒设施设备。在水源水质较差，且人口聚居约千人以上工程或行政村，水质检测监测基本实现全覆盖。管网更新改造。对管道材质差对管道材质差建设年代长。管网漏损率高、供水能力不

足以及管网裸露或埋深不足的工程，推进管网更新改造。

二、加强农村现代能源体系建设

农村能源是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要动力，也是“双碳”目标实现的重要抓手。持续聚焦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加快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支持农村能源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建立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投入的长效机制，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扎实推进能源惠民工作，补齐农村能源建设短板，加大对落后地区的能源建设力度，根据不同地理自然环境条件，结合乡村振兴建设同步实施电网升级改造工程，着力解决低电压、线路设备残旧造成安全隐患等问题，为改善当地居民基础生活设施、提高用电质量做好工作。农村电网安全经济运行水平和供电可靠性得到提高。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支持和引导发展“互联网+”智慧能源，进一步提升镇村能源普遍服务水平。

三、夯实乡村数字信息基础建设

实施数字乡村战略，推进农村通信及信息化进程，引导网络通信运营商将自身的网络运营业务向乡村地区倾斜，政府部门以及网络通信部门给予农村地区政策上的优惠和支撑，推进当前的农村网络通信基础设施的建设，实现全村覆盖户户覆盖。加快农村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光纤宽带网络下乡进村，优先在农村地区学校、医院、村委会、农业生产基地等开通光纤网络。到 2027 年，电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通信网相互渗透、互相兼容，自然村实现通宽带，主要公共场所无线 WIFI 覆盖，全面实现行政村公共行政服务和网上办事“一站式服务”全覆盖。

第三十八条 公共服务设施

一、优化城乡教育资源配置

统筹镇、村基础教育资源，进一步改善教育环境，使优质教育更好地普及全镇学子。以现实需求和镇村社区生活圈配置标准为导向，强化镇区和中心村的基本公共服务职能，因地制宜探索建设一批城乡一体化新优质学校，扩大优质资源覆盖面，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向基层延伸下沉，补齐乡村教育发展短板，逐步实现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等化。发展农村学前教育，推进镇区中心幼儿园（公办园）建设，加大普惠性幼儿园建设力度。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深入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更好地配置农村教师资源。到 2027 年，乡村义务教育资源基本

实现城乡均衡，城乡师资数量充足，结构合理，有序流动，均衡配置，城乡教育质量基本持平。

三、推进健康乡村服务建设

加强引导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优化基层医疗资源配置，推行村医镇管，推进镇村两级医疗机构管理一体化、服务同质化。积极探索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强化农村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健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加强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精神疾病、卫生监督等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建设，推进城乡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实施城市医疗健康下乡行动，引导医生定期服务乡村，多种形式组建医联体。加强乡村卫生专业人才培育，有针对性地培育充实全科医生、乡村医生等专业人才队伍，推动完善适应行业特点的全科医生培养制度，创新全科医生使用激励机制，实施全科医生培训和订单定向培养医学大学生项目。积极开展健康乡村建设，建成一批整洁有序、健康宜居的示范村。到 2027 年，力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达标率达到 95％以上，农村居民医疗保险覆盖率和养老保险覆盖率均达到 100%。

三、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

实行覆盖城乡全民参保计划，加大扩面征缴力度，参保率、缴费率达到 95% 以上，降低断保率。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和养老金标准，加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镇、村两级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健全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同步整合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全面推行镇域内住院“先治疗后缴费”和“一站式”报销服务，推进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完善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全面推进“阳光低保”，加强特困供养人员工作的动态管理，及时提高特困人员供养标准。全面高效实施临时救助工作，大力开展“救急难”工作，解决好困难群众突发性、紧迫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通过设置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引入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志愿者等方式，为农村老年人、妇女儿童、残疾人提供关爱服务。

四、提升农村养老服务能力

探索建立镇、村两级养老服务机制，建设以居家为基础、社区（村）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通过扩建现状敬老院，以阳城镇区为中心建立具有综合服务功能、医养结合的养老机构，加快对现有农村互助

幸福院改造，依托行政村、较大自然村，充分利用闲置的村集体土地、房屋、农家大院等场所，新建农村互助幸福院，形成农村基本养老服务网络。整合多方资源，促进幸福院建设，将农村幸福院与农村党建活动室、卫生室、农家书屋、学校等实行共建共享。支持乡村卫生服务机构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设备，提高为老年人提供医疗保健服务能力。建立和完善农村养老服务设施的建设和运营补贴制度，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开发农村康养产业项目。到2027年全镇有实际需求的行政村全部建成居家养老服务设施。

五、提高农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实施乡村减灾能力提升行动，加强应急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消防、地质灾害、森林防火、三防灾害、重大动植物疫病和流行疾病等应急管理能力。完善农村应急机制，健全信息获取和共享机制，实现村村响大喇叭与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对接，解决农村预警信息发布“最后一公里”问题。推进巨灾保险试点扩面，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建立规范合理的灾害风险转移分担机制。增强农村应急能力，加强农村应急避难场所规划建设，广泛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增强农民群众防灾避灾抗灾意识和提高自救互救技能。加强中小河流、水库、山洪地质灾害防治，加快实施生态移民、地质灾害隐患点治理等搬迁避让工程。文化旅游、乡村农耕旅游、现代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构建“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产业格局，深度整合一、二、三产业，为实现共同富裕提供坚实的产业基础。

第三十九条 巩固脱贫攻坚

一、巩固脱贫攻坚措施

继续坚持将精准扶贫工作当成头等大事来抓，因地制宜、因户施策，推动落实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的重点工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加强对易返贫易致贫户的监测帮扶，深入推进产业就业扶贫工程，确保脱贫人口稳定增收，并落实各类防返贫救助责任保险和民生保障等普惠性政策。

一、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机制

（一）继续完善脱贫人口监测和走访常态化机制。（1）严格落实省市关于驻镇帮扶的职责任务，推动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2）把防止返贫放在重要位置，适时组织对脱

贫人口开展“回头看”，贫困村、贫困户退出后，相关政策保持一段时间，严格落实“四不摘”要求，促进脱贫攻坚政策平稳过渡。（3）夯实精准帮扶的基础性工作，充分发挥村“两委”、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等生力军作用，通过入户走访等方式，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因病因残因灾因意外事故、子女教育等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户开展常态化跟踪走访，持续监测收支变化、饮水和住房安全、家庭成员变化、帮扶政策落实等情况，巩固“两不愁三保障”成果，全面跟踪其后续发展需求，做到查漏补缺，动态清零，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

（二）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信息平台。（1）完善监测对象基础数据库，坚持每周对已脱贫户排查上传一次信息，行业部门定期交换预警信息，加强数据共享对比，对于监测中新发现的风险点，符合纳入脱贫监测户、边缘户、应急户条件的，应及时研判认定并录入信息系统，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2）对于监测对象后续需求、扶贫产业项目后续情况等信息应及时在信息平台上建立台账，做好归档，规范扶贫资产管理。同时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增强防返贫工作绩效的可信度。

（三）分类分层精细化落实帮扶措施。（1）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精准实施社会救助，对脱贫人口中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且无法通过产业就业获得稳定收入的人口，按规定纳入乡村低保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并按困难类型及时给予教育、住房、医疗、就业等专项救助。（2）对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易致贫户，结合监测对象风险点及时落实帮扶责任人，分类研究制定针对性的帮扶政策。对帮扶有成效并能实现稳定脱贫的，要进行不销号标记。对帮扶成效不明显，依然存在返贫或致贫风险的，要及时调整帮扶措施，集合社会力量资源，切实加大帮扶力度。（3）对新增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对象，要按照有关要求做好“一户一方案，一人一措施”并帮扶到位。（4）针对个别复杂困难问题，要落实帮扶单位分管领导亲自跟踪，落实具体帮扶责任人，采取针对性有效措施解决问题。

二、健全帮扶就业机制

（一）开发公益性岗位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

鼓励和支持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建立依托国家信息系统大数据平台的脱贫

劳动力需求数据库，加强公共就业服务平台建设，完善就业政策和就业服务体系，深化劳务协作，多方位、多渠道促进脱贫人口就业。谋划实施农村人居环境、交通、小型水利、文化旅游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投资规模小、技术门槛低、前期工作简单、务工技能要求不高的以工代项目，增加就业岗位。继续巩固和完善发达地区的劳务输出基地建设，有计划有组织地开展脱贫劳动力转移输出就业，鼓励灵活就业、就近就地转移就业。合理开发使用乡村公益岗位，优先安置无法离乡、无业可扶、无力脱贫且能胜任岗位工作的脱贫劳动力，规范岗位聘任程序，明确岗位补贴标准。

（二）积极对接落实就业帮扶政策

衔接落实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交通补助等政策，支持低收入人群外出就业；对接落实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税费减免、就业防返贫基金一次性资金奖补等政策，支持经营主体吸纳低收入劳动力；对接落实创业担保贷款、税费减免、创业孵化基地奖补等政策，支持低收入劳动力创业；对接落实公益性岗位补贴、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等政策，强化就业兜底保障；对接落实职业培训补贴、生活费补助，支持低收入家庭新增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拥有一技之长。

三、巩固脱贫成果

（一）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的预警监测机制

持续落实“四个不摘”工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进一步加大防返贫监测力度；按照不易返贫、易返贫、极易返贫三类情况，对脱贫户实行分类管理、分类施策，提高脱贫户的自我发展能力；整合卫生、教育、民政等部门数据，对已脱贫人口和边缘人口进行精确动态监测，发现返贫风险及时预警并采取帮扶措施，形成有效的应对工作机制；建立返贫预警档案，根据脱贫户现有收支情况，动态调整、提前介入，确保不返贫、能致富。

（二）推动乡村振兴与精准脱贫有机衔接

以实施乡村振兴为总揽，以促进低收入人群增收为目标，按照“产业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组织振兴、人才振兴”的具体要求，聚焦脱贫重点难点，扎实提升脱贫质量。大力发展富民增效的大产业和低投入、风险小、易经营、收益好的庭院经济，建立完善企业经营效益与农民增收紧密联结的长效机制，让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发展利益。实施文化防返贫专项行动，加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设

施建设，注重文化遗产保护和文化根脉传承，打造农村“半小时文化圈”。大力推进低收入地区移风易俗行动，引导低收入人群摒弃不良生活习惯和习俗，形成现代文明的生活方式，养成勤劳致富、文明和谐的时代新风尚。

四、开辟多元收入路径

多渠道推进乡村产业发展，构建阳城镇乡村多元化收入机制，缩小城乡收入差距。

（一）促进居民能力多元化转型

1.组织化

将农户组织起来，鼓励脱贫户合作化、集体化，通过集体的力量弥补个体经济生产的缺失，同时降低生产成本。鼓励建立合作社和进行土地承包，如实填写《合作社经营及分工登记表》，登记社员分工，对组织效益好的合作社进行资金鼓励和推广，以及给予农机使用优惠。

2.特色化

鼓励有能力的脱贫户引进特色产业。镇政府考察后视可行性鼓励小额信贷，按照相关政策提供金融服务。

3.职业化

鼓励脱贫户确定职业化方向，参加职业培训，申报登记成为新型职业农民、乡村经理人、职业月嫂、职业家政服务等，并且对通过职业资格鉴定的每年给予一定补助。

4.市场化

落实土地、宅基地、集体资产入市，鼓励脱贫户进行土地、宅基地流转，可以委托乡村经理人代管流转事宜。

5.电商化

支持脱贫户发展电子商务项目，推进贫困区域农村电子商务示范工程建设，大力发展贫困村农超对接、直供直销、连锁经营和农业众给＋互联网＋精准扶贫＋生产基地等新型流通业态。

6.生态化

依托美丽乡村建设、村级基础设施等工程建设，结合生态防护林建设，开发保洁员、护林员等公益岗位。

（二）促进居民增收

1.阳城镇适合大力发展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产业龙头企业等新型主体，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观光旅游、农村电商等新业态。

2.推进阳城镇有能力的农业人口转移进城；引导农民工、大学生、科技人员返乡创业；鼓励和规范工商资本投资农业农村，支持农民合作社入股或兴办企业。引导弱劳动力在乡镇产业园、公益性岗位就近就业。帮助有一定劳动能力的残疾人通过门卫、保洁、洗车等岗位就业增收。

3.深化阳城镇土地改革，在落地土地经营证的基础上，推动宅基地三权分置，落实抵押担保权能，实现市场化；以股份到人的方式改造传统集体经济发展模式，积极创新村集体经营性资产增长的市场化投资途径，落实农民按股分配权。

4.贯彻落实中央惠农强农政策，调整农业补贴的方向和结构，提高农业补贴效能。阳城镇宜以补贴引领产业发展方向，增加生态农业、绿色无害农业的补贴。

五、健全长效机制

（一）长效衔接机制

1.保障兜底

发挥好社会保障兜底的防线作用，提高基础养老金、低保线、五保线和医疗保障水平。

2.政策连续

坚持贫困户“脱贫不脱政策”，即建档立卡脱贫户可以继续享受一段时间的脱贫扶持政策。

3.完善教育

继续完善教育等关键性政策。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习完成义务教育阶段学习。

（二）利益联结机制

1.主体引导

鼓励民营企业，农村专业合作社、家庭大农场等农村经营主体解决贫困人口就业，带动周边群众稳定脱贫。

2.深化改革

以土地使用产权等资源入股，发展多种形式的股份合作，不断增加贫困群体

的资产性收益。

3.产业发展

发展不同形式的产业扶贫，将农民增收和特色产业发展、农村环境改善联结起来，一举多得。

4.能动发挥

对于有脱贫愿望，论证具备可行性的贫困户予以政策金等方面的支持，鼓励勤劳致富。

（三）五项专门机制

1.定期研判会议机制

定期研判会议是信息交流、总结经验、部署工作的主要渠道，为更好地对防返贫监测帮扶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进行研判，及时、准确掌握工作进度情况，研究解决具体问题。

2.包干机制

进一步强化家园意识、责任意识，促进常态化、全覆盖开展防返贫监测帮扶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深化领导干部挂点联系机制，逐级压实责任，强化各职能部门统筹协调与技术指导，提高组织服务能力，推动工作落实。

（四）举报监督机制

为保障群众民主权利，促进民主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进一步畅通群众反映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问题的渠道，主动接受群众和媒体的监督，推动工作落细落实。

（五）问责机制

追责问责工作坚持实事求是、权责统一、依法依规、容错纠错、失责必问、问责必严的原则，实行分级负责、层层落实责任。

（六）日常巡查机制

进一步强化镇有关部门和各村（社区）对健全防返贫监测帮扶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责任，形成齐抓共管合力，推进全县建立健全防返贫监测帮扶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第四十条 加强驻镇扶村工作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立足新发

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打造新发展格局战略支点，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为目标，坚持共同富裕方向，结合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开展驻镇帮扶工作。阳城镇乡村振兴驻镇扶村多个帮扶单位共同帮扶。主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一、深入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各项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二、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建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坚强战斗堡垒，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

三、推动建立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

四、参与镇域乡村振兴规划编制，制定驻镇帮镇扶村五年规划和年度帮扶计划，细化帮扶措施。

五、推动农村低收入人口帮扶，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层治理、美丽镇村建设等重点工作及乡村振兴结对帮扶协议落实。

六、指导加强资金项目和扶贫资产管理，推动建立乡村振兴项目库。

七、做好沟通联络，促进结对帮扶双方的交流合作，协调推动派出单位投入更多资源力量驻镇帮镇扶村。

八、协助帮扶乡镇党委、政府做好乡村振兴其他相关工作。

第四十一条 改革乡村体制机制

一、深化产权制度改革

（一）加快放活经营权

落实二轮土地政策：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全面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推进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三权分置”改革工作。

（二）确权登记和自愿有偿退出

完善农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政策。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落实宅基地所有权，保障宅基地农户资格权和农民房屋财产权。适度放活宅基地和农民房屋使用权；探索宅基地有偿使用制度、自愿有偿退出机制。

（三）农民安置和制定征收办法

补偿农民被征收的集体土地外，对失业农民进行就业培训、保障其城镇社会保障，同时有条件的地方可采取留物业、留地等方式安置失业农民。

（四）建立入市制度

明确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范围和途径；深化集体产权、集体林权、国有林区林场、供销社等改革。全面开展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集体成员身份确认以及集体资产监管平台建设。

二、创新金融服务机制

阳城涉农资金来源渠道包括财政保障、金融倾斜和社会资本参与。建议建立适合农业、农村特点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强化金融服务方式的创新，提升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能力和水平。

（一）创新服务渠道

1.全面设立金融服务站

面向阳城镇域村庄全面规划、合理设立集先进存取、查询转账、民生缴费、投资理财于一体普惠金融综合服务站。

2.完善“普惠金融一网通平台”

探索建设整合银行、支付机构、银联等业务的普惠性移动金融服务平台，实现惠农服务的一网通。

3.联通镇村二级平台

加强大数据应用，建立以大数据平台为基础的信用信贷体系、依托数字建模、数字风控等技术，提高群众授信用信便捷程度。

（二）创新服务产品

1.引导推进多样化信贷产品

针对贫困户、一般农户、大户、小微企业等不同客户和不同金融需求推出不同的“普惠型”信贷产品。

2.政府协同动态调整

协同政府加快出台专项政策，为村民就业创业、技能培养、子女教育、医疗健康等方面提供最基本的金融服务，同时依托部门掌握情况和政策变动开展金融产品动态调整。

3.加强金融教育

开展金融知识下乡活动对村民展开金融教育。也起到宣传金融产品作用，构建紧密互动、互惠共荣的新型金融服务与消费关系。

（三）创新风险防控

1.设立乡村信贷员

服务下沉，充分发挥村级协管员作用，辅助银行开展信贷业务，及时跟踪了解村民金融服务需求，发挥贷后管理作用，同时建立起服务质量信息的反馈机制和协管员利益联保机制，有效提高助农惠农的服务水平。

2.建设信用体系

全面建设农村、农户、农民合作社信用档案，由村支书和协管员带头开展工作。农村信用评分与村庄信用评分挂钩。建立失信联合惩戒机制，构建信用体系。

第四十二条 完善基本民生保障

一、增强基本公共服务

（一）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供给

1.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加强城乡教育、公共卫生、基本医疗、文化体育等领域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认真落实并动态调整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确保项目全覆盖、质量全达标。以服务半径和服务人口为依据做好基本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建设。探索建立公共服务短板状况第三方监测评价机制。

2.扩大普惠性生活服务供给。在“一老一小”等供需矛盾突出的领域，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等方式引入社会力量发展质量有保障、价格可承受的普惠性生活服务。加强普惠性生活服务机构（网点）建设，纳入新建、改建居住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规划予以统筹。加强省级统筹，推动县市因地制宜制定社区普惠性生活服务机构（网点）认定支持具体办法，实行统一标识、统一挂牌，开展社会信用承诺。

3.大力发展社区便民服务。推动公共服务机构、便民服务设施、商业服务网点辐射所有城乡社区，推进社区物业延伸发展基础性、嵌入式服务。推动趁着加快发展老年助餐、居家照护服务，支持城镇利用社会力量发展托育服务设施。推动构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统筹城乡生活服务网点建设改造，扩大网点规模，完善网点布局、业态结构和服务功能。探索社区服务设施“一点多用”，提升一站式便民服务能力。探索建立社区生活服务“好差评”评价机制和质量认证机制。

（二）加快补齐服务场地设施短板

1.推动社区基础服务设施达标。结合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城市居住社区建设补短板，建设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统筹设置幼儿园、托育点、养老服务设施、卫生服务中心（站）、微型消防站、体育健身设施、家政服务点、维修点、便利店、菜店、食堂以及公共阅读和双创空间等。开展社区基础服务设施面积条件达标监测评价。

2.完善老年人、儿童和残疾人服务设施。推进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和公共空间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在提供数字化智能化服务的同时，保留必要的传统服务方式。建设社区老年教育教学点，推进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开展儿童友好城市示范，加强校外活动场所、社区儿童之家建设，发展家庭托育点。加快无障碍环境建设和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开展康复辅助器具社区租赁。

3.强化服务设施建设运营保障。各地补建社区“一老一小”、公共卫生、全民健身等服务设施，可依法依规适当放宽用地和容积率限制。在确保安全规范前提下，提供社区群众急需服务的市场主体可租赁普通住宅设置服务网点。推进存量建筑盘活利用，支持大城市疏解腾退资源优先改造用于社区服务。推广政府无偿或低价提供场地设施、市场主体微利运营模式，降低普惠性生活服务成本。

（三）加强服务标准品牌质量建设

1.加快构建行业性标杆化服务标准。支持以企业为主体、行业组织为依托，在养老、育幼、家政、物业服务等领域开展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推出一批标杆化服务标准。加强生活性服务业质量监测评价和通报工作，推广分领域质量认证。推动各地开展生活性服务业“领跑者”企业建设，以养老、育幼、体育、家政、社区服务为重点，培育一批诚信经营、优质服务的示范性企业。

2.创建生活性服务业品牌。推动各地在养老、育幼、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等领域培育若干特色鲜明的服务品牌。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健全以产品、企业、区域品牌为支撑的品牌体系。引导各地多形式多渠道加强优质服务品牌推介。

二、健全公共服务设施

1. 政府部门应该不断增加对农村公共服务的投入，重在提高农业综合生产力、发展农村经济，让农村在政府的帮助下不断加快自身发展，还可以号召社会各界

向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投入资源。逐步改善区域经济发展不平衡、资源配置不合理、社会分配不公平等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严重失衡的情况。

2.要推进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不断改善，缩小城乡公共服务间的差距，首先应从解决好教育着手，充分认识到这个过程的长期性和艰巨性，以普及农村义务教育为手段，既要尽力而为，不断提升农村的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发展农民素质教育，培养新型农民。

3.推行农村医疗保险制度，因地制宜地制定和完善地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设施规划，从城市吸收人才，充实农村公共卫生服务队伍。从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出发，创新管理理念，健全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政府要强化服务、改进管理、提高效能，切实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为推动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做出有力措施，扩大基本公共服务的覆盖面。

4.不断推进农村创新农副产品的发展，从改善农村生活条件、提高农民生活品质出发，逐步缩小城乡差距。要循序渐进，把有限的财政资源用于农村居民最急需的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上，解决大多数农民最急需的公共服务，缓解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中的突出问题。

5.拓宽就业渠道，加强农村自身产业的发展，就地转移农村剩余劳动力，提高农民职业技能以及素质，加强法制教育，宣传劳动合同法，让农民学会保护自身权益。要根据农村经济发展基础和潜力，充分发挥比较优势、加强薄弱环节、清晰定位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体系的主体功能。

6.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与时俱进落实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目标，推动以民生为重点农村基础建设的工作。加大对农村的财政支持和调节，确保农村整体公共服务水平的提升，也达到对农村内部群体公共服务失衡的调控。

第十章 近期行动计划

第四十三条 产业振兴行动

一、提升现状乡村产业

在现有产业基础上，完善产业周边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等配套设施，引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农产品品种的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打造品牌，拓展销售渠道，提升现状乡村产业。

二、打造新产业，增加新活力

规划建设以阳城镇柑橘种植基地为中心，以“合作社+基地+农户”辐射带动村民参与发展柑橘种植产业，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延伸和优化农产品加工业链条，推动乡村旅游业发展，推进阳城镇乡村产业现代化发展。

产业振兴近期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规模	建设性质
1	生猪养殖	结合现有养殖业的基础创建优质品种畜牧养殖基地，加大投资，扩大养殖面积；（阳山县阳城镇长育牲畜饲养场、黄竹村委会黄竹坑）	黄竹村	现存栏2500头生猪	提升
2	生猪养殖	结合现有养殖业的基础创建优质品种畜牧养殖基地，加大投资，扩大养殖面积；（阳山县阳城镇李家辉养殖场、黄竹村委会冯屋村）	黄竹村	现存栏2876头生猪	提升
3	生猪养殖	结合现有养殖业的基础创建优质品种畜牧养殖基地，加大投资，扩大养殖面积；（阳山县城南星远经济种养场、黄竹村委会白水带村）	黄竹村	现存栏539头生猪	提升
4	生猪养殖	结合现有养殖业的基础创建优质品种畜牧养殖基地，加大投资，扩大养殖面积；（阳山县鑫发生猪养殖场、黄竹村委会杨柳塘村）	黄竹村	现存栏生猪1049头生猪	提升
5	生猪养殖	结合现有养殖业的基础创建优质品种畜牧养殖基地，加大投资，扩大养殖面积;阳山县阳城镇志常禽畜养殖场、元江村委会拱桥头	元江村	现存栏4540头生猪	提升
6	生猪养殖	广东美加宝畜牧有限公司、畔水村委会麻石塝	畔水村	现存栏1979头生猪	提升

7	肉鸡养殖	常乐种养殖家庭农场、元江村委会青龙头	元江村	现存栏12000只肉鸡	提升
8	生猪养殖	阳山县阳城镇张剑锋养殖场、麦冲村委会双塘村	麦冲村	现存栏3375头生猪	提升
9	生猪养殖	阳山县阳城镇李健华养殖场、麦冲村委会双塘村	麦冲村一阳山县阳城镇李健华养殖场、麦冲村委会双塘村	现存栏0头（刚出栏1954头育肥猪）	规划
10	枸杞叶	枸杞叶	黄竹村整村	1868亩	提升
11	西洋菜	西洋菜	鱼水村一白竹坳片、鱼水片	600亩	提升
12	沙糖橘、阳山桔、沙田柚、三华李、鹰嘴桃	发展特色水果产业带，带动阳城镇水果产业结构调整。逐步向设施化栽培、无公害、特色化生产方向发展	高村村一塘坪、屋村二、屋村三、高陂	1220亩	提升
13	沙糖橘、鹰嘴桃、三华李	发展特色水果产业带，带动阳城镇水果产业结构调整。逐步向设施化栽培、无公害、特色化生产方向发展	雷公坑村一丫界塘、禾连、青山脚	300亩	提升
14	沙糖橘	引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水果品种的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打造品牌，拓展销售渠道。	畔水村一成屋围	350亩	提升
15	沙糖橘、三红蜜柚、三华李	稳定发展优质水果品种，建立优质水果基地。以沙糖橘、三红蜜柚、三华李为主线，构建水果主产基地。	麦冲村一木塘、石坪、麦冲围	500亩	提升

16	沙糖橘、早脆梨、蜜柚、鹰嘴桃、三华李	依托现有沙糖橘、早脆梨、蜜柚、鹰嘴桃、三华李等果树种植或引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水果品种的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打造品牌，拓展销售渠道	石坳村一石面洞、塘下、水晶背、下陂、梅仔子、大坪尾	1925 亩	提升
17	柠檬 150 亩（今年新增改种）、李果、百香果、桑果	以阳城镇柠檬种植基地为中心，以“合作社+基地+农户”辐射带动村民参与发展柠檬种植产业。	车路村一新崑、岭头塘、禾川石	320 亩	规划
18	沙田柚、年桔、晶宝梨、鹰嘴桃	引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大沙田柚、年桔、晶宝梨、鹰嘴桃品种的标准化、规模化生产，打造品牌，拓展销售渠道	元江村一青龙头、石梨山	500 亩	提升
19	沙糖橘、鹰嘴桃	扩大规模加大投资，创建优质品种沙糖橘、鹰嘴桃种植基地	黄竹村冯屋、吉安、范屋、石龙塘	沙糖橘 130 亩、鹰嘴桃 70 亩	提升
20	沙糖橘、晶宝梨	稳定发展优质水果品种，建立优质水果基地。以晶宝梨、沙糖橘为主线，构建晶宝梨、沙糖橘主产基地。	湟池村一黄泥塘、水头洞	570 亩	提升
21	沙糖橘、沙田柚	扩大规模加大投资，创建优质品种沙糖橘、沙田柚种植基地。	大里村一石马、架吊	沙糖橘 75 亩、沙田柚 25 亩	提升

第四十四条 生态振兴行动

规划近期，完善各村农业灌溉引水设施、污水处理设施、集中供水设施、环卫设施等基础设施，维修破损路面，修建机耕路、道路硬底化，补齐乡村振兴民生短板，美化乡村环境，提升村民生活质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规模	建设性质
1	阳城镇人居环境整治长效保洁机制保障项目	1.在阳城镇 21 个村创新推行人居环境整治长效保洁机制，以村民每人每月 2 元标准收取村中保洁机制基础上，采取	/	——	提升

		“镇出一点、村委会出一点、村民自筹一点”的形式解决村庄垃圾清理转运问题。2.镇域范围内人居环境保洁清运工作。预计每年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202.5 万。			
2	阳城镇 2023 年防止返贫帮扶项目	2023 年，为防止返贫致贫，对阳城镇建档立卡脱贫户、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及时采取有针对性的预防性措施和事后帮扶措施，及对脱贫户或监测户进行房屋鉴定、危房改造等必要生活保障项目，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30 万元。	/	——	提升
3	阳城镇公益性扶贫资产后续管护项目	对阳城镇 147 个扶贫资产公益性项目进行日常管护，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30 万元。	/	——	提升
4	阳城镇车路村农业灌溉引水工程	由于缺乏灌溉用水，有大量的优质耕地荒废，现修建一座抽水泵站和 200 立方的蓄水池，以及铺设约 2100 米的 160㎜钢铁镀锌管道。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75 万元。	车路村	——	新建
5	阳城镇五爱村委会清水塘村小组道路硬底化建设项目	五爱村委会清水塘村小组道路硬底化建设：1、村民陈成概屋边至大塘机耕路建设：长 220 米，宽 4.5 米，厚 18 公分。2、资金预算约为 287500 元：其中村民筹资 82500 元，村委会服务群众资金资助 10000 元，现差资金缺口约 19.5 万。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19.5 万元。	五爱村	——	提升
6	阳城镇鱼水村委会跃进村边排洪渠修复工程	鱼水村委会跃进村小组边排洪渠，因 6.21 洪水冲毁对村庄造成严重的安全隐患，现需要修复长度约 15 米、高 5 米、宽 0.5 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约 5 万元。	鱼水村	——	提升
7	阳城镇高村村委会山坑口至屋村桥头水管安装项目	更换高村村委会山坑口至屋村桥头约 400 米堵塞塑料水管，并建设一个过滤池，解决群众生活用水问题。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9 万元。	高村	——	新建
8	阳城镇麦冲村(Y975 下雷至麦冲)道路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拟对阳城镇麦冲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道路塌方、路基掏空及护栏冲毁，现需修复路基 60 立方米、加固边坡 20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33.5 万元。	麦冲村	——	提升
9	阳城镇畔水村(YC78 深坑至神笔洞)道路	拟对阳城镇畔水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道路塌方、桥梁和护栏被冲	畔水村	——	提升

	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毁，现需开挖路基及铺设路面 100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5 万元。			
10	阳城镇湟池村道路安全隐患清除项目	拟对阳城镇湟池村被“6.21”特大洪水冲毁导致路基掏空，现需修复路基 15 立方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6 万元。	湟池村	——	提升
11	阳城镇大莲塘村委会莲塘村雨水、污水管网建设工程项目	于大莲塘村委会莲塘村铺设雨水、污水管网，其中约需要用到 410 米排污管（DN315mm）、230 米排污管（DN200mm）、650 米排污管（DN110mm）、410 米雨水排水管（DN315mm）、230 米雨水排水管（DN200mm）等材料。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40 万元。	大莲塘村	——	新建
12	阳城镇元江村至黄竹村路段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工程	对阳城镇元江村至黄竹村路段（国道 107 线，约 25 公里）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外立面改造、四小园建设等综合提升工程，补齐必要的人居环境短板。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99 万元。	阳城镇	——	提升
13	阳城镇畔水村成屋围至山上片路段人居环境整治综合提升工程	对阳城镇畔水村成屋围至山上片路段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程，补齐必要的人居环境短板。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 198.5 万	阳城镇	——	提升
14	阳城镇湟池村泵坑饮用水引水渠道修复工程	泵坑饮用水引水渠道兼有生活用水和灌溉用水功能，全长约 220 米且没有实施三面光建设，该水利约高 2.5 米、宽 0.5 米，因天气原因，该渠道经常塌方，造成群众耕作用水难，群众食水受到污染。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帮扶资金约 23 万元。	湟池村	——	提升
15	阳城镇畔水村(高架桥下至 525 线畔水山口围路段)太阳能路灯安装项目	拟在畔水村高架桥下至 525 线畔水山口围路段（约长 2 公里）安装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13 万元。	畔水村	——	新建
16	阳城镇畔水村风貌管控及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拟对畔水村进行风貌管控及人居环境整治，使畔水村沿线人居环境短板整治得到较大提升，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171 万元。	畔水村	——	提升
17	阳城镇畔水村成屋村小组污水流入河涌整改项目	拟对畔水村成屋村小组有污水流入河涌问题的农户新建污水池并安装排污管，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5.2 万元。	畔水村	——	提升
18	阳城镇畔水村曹屋村小组生化池维修	拟对畔水村曹屋村小组被特大洪水冲毁的生化池进行重建并安装排污管，需	畔水村	——	提升

	项目	要投入资金 9.3 万元，其中村级已有自筹资金 5 万元，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4.3 万元。			
19	阳城镇范村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项目	按照“九有”建设标准，对范村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按照《2022 年阳山县公益广告设置指引》，建设公益广告宣传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6 万元。	范村村	——	新建
20	阳城镇元江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项目	按照“九有”建设标准，对元江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按照《2022 年阳山县公益广告设置指引》，建设公益广告宣传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6 万元。	元江村	——	新建
21	阳城镇麦冲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项目	按照“九有”建设标准，对麦冲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并按照《2022 年阳山县公益广告设置指引》，建设公益广告宣传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6 万元。	麦冲村	——	新建
22	阳城镇畔水村饮用水设施建设项目	阳城镇畔水村饮用水管道在洪灾中受损严重，为满足畔水村村民的饮用水需求，将建设饮用水设施，含铺设管口直径为 20 厘米的饮用水管道约 2.5 千米、建设约 40 立方米的蓄水池一个等，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63 万元。	畔水村	——	新建
23	阳城镇范村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范村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范村村	——	新建
24	阳城镇元江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元江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元江村	——	新建
25	阳城镇麦冲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麦冲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21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8 万元。	麦冲村	——	新建
26	阳城镇城北村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安装太阳能路灯工程）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农村道路安全隐患，加强群众出行安全，拟在城北村路口（急弯陡坡）村道安装 18 盏太阳能路灯，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3.4 万元。	城北村	——	新建

27	阳城镇城北村坳背村小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治项目	拟对城北村坳背村小组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整治，改善农村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8.2万元。	城北村	——	提升
28	阳城镇大莲塘村闪光一等村小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整治项目	拟对城大莲塘村闪光一等村小组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整治，改善农村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7.2万元。	大莲塘村	——	提升
29	阳城镇大莲塘村官陂大圳六仔冲横冲莲塘、红塘村段排水渠三面光项目	将对大莲塘村官陂大圳六仔冲横冲莲塘、红塘村段排水渠进行三面光工程，排水渠约长180米*宽2.5米*高2米，需砌建水泥砂浆三面光，预计需要申请资金19.8万元。	大莲塘村	——	提升
30	阳城镇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治项目(大里村水大线道路K2+310水毁安全隐患点修复)	为加强农村基层治理，构建“平安阳山”，解决我镇道路安全隐患，加强我镇群众出行安全，拟对大里村水大线道路K2+310水毁安全隐患点进行路基砌挡墙、回填加固路基等整改，预计需要申请资金7万元。	大里村	——	提升
31	阳城镇范村村喇叭口电排的水利设施修复项目	范村村委会喇叭口电排被2022年6月21日的特大洪水袭击，造成进水管冲毁、塌陷，无法抽水灌溉，严重影响沿路口村200多亩耕地的农业生产用水。为做好粮食安全生产工作，确保村民的农业生产正常，现急需要修复喇叭口电排的水利设施，预计需要申请资金2.5万元。	范村村	——	提升
32	阳城镇雷公坑村(县城辖区范围内各村道主要路口)太阳能高杆路灯安装项目	为了解决群众晚上出行难的问题并保障群众的出行安全，预计在雷公坑村县城辖区范围内各村道主要路口（石寨路口2盏、毛屋路口2盏、上青山公路路口2盏、上小江绿道路口3盏、花坑村路口2盏、雷公坑小学路口2盏、入韩愈公园桥头2盏）安装太阳能高杆路灯共15盏，预计需要申请资金3万元。	雷公坑村	——	新建
33	阳城镇元江黄竹车路饮水工程维修项目	预计对元江黄竹车路饮水工程进行维修，加装总表、总阀等，以保障群众用水安全，预计需要申请资金0.8万元。	元江村	——	提升
34	阳城镇黄竹村桥头公路修复项目	黄竹村通往村小学的一座乡村桥梁桥头两端公路路面年久失修塌陷多年，给过往车辆和行人造成极大不便和存在安全隐患，为消除安全隐患，还村民一个安全的出行环境，拟对塌陷路面（长约55米，宽约5.5米）进行修复，重	黄竹村	——	提升

		新铺设硬底化，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7 万元。			
35	阳城镇黄竹村横坑村小组水渠修缮项目	黄竹村横坑村小组水渠所处地势较低，每逢大雨天水渠都排水不畅，导致水渠的水漫过路面影响群众出行，给过往车辆和行人造成极大不便和存在极大安全隐患，拟对该水渠进行修缮，扩大排水（安装直径 80 厘米的水泥管约 6 米）及安装反光标志，预计需要申请资金 1 万元。	黄竹村	——	提升
36	阳城镇鱼水村委会新村新三村小组党群议事厅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党群议事厅一座，约 12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9 万元。	鱼水村	——	新建
37	阳城镇鱼水村委会新村新三村小组党群议事厅周边场地硬底化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党群议事厅周边场地硬底化约 80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2 万元。	鱼水村	——	提升
38	阳城镇鱼水村委会新村新三村小组污水处理池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污水处理池约 15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9 万元。	鱼水村	——	新建
39	阳城镇范村村委会范村埠村小公园场地硬底化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小公园场地硬底化约 76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2 万元。	范村村	——	提升
40	阳城镇黄竹村委会荷木山村旧围村小组巷道硬底化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巷道硬底化约 180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9 万元。	黄竹村	——	提升
41	阳城镇黄竹村委会荷木山村十字路村小组巷道硬底化工程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建设巷道硬底化 1800 平方米。项目概算 19 万元。	黄竹村	——	提升
42	阳城镇人居环境整治长效保洁机制保障项目	在阳城镇 21 个村创新推行人居环境整治长效保洁机制，以村民每人每月 2 元标准收取村中保洁机制基础上，采取“镇出一点、村委会出一点、村民自筹一点”的形式解决村庄垃圾清理转运问题，预计每年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400 万。	阳城镇	——	提升
43	阳城镇大莲塘村委会六仔陂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于阳城镇大莲塘村委会六仔陂村新建设雨污管网、污水处理池，涉及常住人口约 600 人，使污水处理问题得到有效解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250 万元。	大莲塘村	——	新建
44	阳城镇范村村集中供水工程项目建设	建设范村村集中供水工程，铺设供水管网，解决约 8000 人的饮水困难问题，	范村村	——	新建

		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500 万元。			
45	阳城镇鱼水、水口、五爱片供水工程升级改造	对阳城镇鱼水、水口、五爱片供水工程进行升级改造，保障约 1 万人的饮水安全，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100 万元。	鱼水村	——	提升
46	阳城镇湟池村供水工程升级改造	对阳城镇湟池村供水工程进行升级改造，保障约 5000 人的饮水安全，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50 万元。	湟池村	——	提升
47	阳城镇元江、黄竹、车路村供水工程升级改造	对阳城镇元江、黄竹、车路村供水工程进行升级改造，保障约 9000 人的饮水安全，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150 万元。	元江村	——	提升
48	阳城镇通儒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外立面改造提升工程	对阳城镇通儒村菜园坝、唐屋、黄屋、根竹园、大书房、李屋等多个自然村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外立面改造提升，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400 万元。	通儒村	——	提升
49	阳城镇元江村至黄竹村路段（旧国道 107 线）人居环境整治和风貌管控综合提升工程	对阳城镇元江村至黄竹村路段（旧国道 107 线，约 25 公里）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风貌管控、四小园建设等综合提升工程，补齐必要的人居环境短板，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600 万元。	元江村至黄竹村路段	——	提升
50	阳城镇韩愈大桥至水口大桥路段人居环境整治(含风貌管控）工程	对阳城镇韩愈大桥至水口大桥路段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风貌管控等综合提升工程，补齐必要的人居环境短板，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1000 万元。	阳城镇韩愈大桥至水口大桥路段	——	提升
51	阳城镇暗浪陂村花阳小学至城东安置房路段道路硬底化工程	于阳城镇暗浪陂村花阳小学至城东安置房路段进行道路硬底化工程，长约 800 米*宽约 4 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70 万元。	暗浪陂	——	提升
52	阳城镇元江村道路拓宽工程	对元江村委会决塘、渐柳塘、新村、新建、蕉迳等村村道进行升级改造，总长约 1.6 公里，拓宽 1.5 米，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30 万元。	元江村	——	提升
53	阳城镇大莲塘村至畔水村清连高速公路沿线人居环境整治（含风貌管控）工程	对大莲塘村至畔水村清连高速公路沿线进行人居环境整治提升、风貌管控等综合提升工程，补齐必要的人居环境短板，预计需要申请乡村振兴财政资金 1000 万元。	/	——	提升

54	阳山县阳城镇 YB07 线 S114 蕉线段国道联结改造工程	对阳山县阳城镇 YB07 线 S114 蕉线段国道进行联结改造，途经 G107 线、元江村、石梨山、蕉迳、黄谢凹，全长 3.116 公里。预算金额 246.70 万元。	元江村	——	提升

第四十五条 文化振兴行动

推广“新时代村规民约”“乡村新闻官”“开村会办村晚”活动、“美丽文明庭院”建设。推进乡村智慧化建设，打造智慧化、信息化乡村治理体系，实现数字化乡村治理。按照“九有”建设标准，对范村村、元江村、麦冲村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进行全面升级改造。

文化振兴近期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规模	建设性质
1	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	全镇 21 个行政村（社区）建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	全镇域	1 村/处	新建
2	“千村文化驿站”	按照“一村一主题”的要求，开展文化驿站建设，挖掘乡村传统文化和特色文化改造升级为高水平的文化驿站。	全镇域	——	新建
3	“新时代村规民约”	全面实现自然村（村民小组）村规民约规范化。	全镇域	1 村/处	提升
4	“乡村新闻官”	调动农民积极性，落实“一村一品一故事”，推动绿色发展、实施乡村振兴，讲好本土故事。	全镇域	——	提升
5	推广“开村会办村晚”活动	搭建“民事民议、民事民办、民事民管”的信息沟通网络平台，通过“互联网+”手段积极向外出务工村民和在外创业乡贤宣传家乡发展情况，鼓励他们为农村综合改革、美丽乡村建设、“三产”融合等工作建言献策。鼓励每个行政村召开“村会”，举办别开生面的村民春节联欢晚会。	全镇域	1 村/处	提升
6	“美丽文明庭院”建设	结合“美丽庭院”建设，开展文明家庭创建。	全镇域	——	提升
7	推进乡村智慧化建	打造智慧化、信息化乡村治理体系，实时监测 19 个村主要路口、安全隐患点、防火防	全镇域	——	提升

	设	汛监测点，安装一批摄频监控探头，并将视频监控接入村一级和镇综合网格指挥调度中心进行调配监测，实现数字化乡村治理。			
8	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公园建设	通过大莲塘村党建引领乡村振兴公园的建设，使党建引领乡村振兴的工作得到进一步的宣传。	大莲塘村	——	新建

第四十六条 组织振兴行动

一、党建提升工程

完善村级公共服务站、村级党群服务中心等农村党建阵地建设。

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

强化基层党组织领导地位，深化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鼓励党员干部下沉，加强基层权利监督建设。

三、强化村民自治

增强群众推动乡村的能力。

四、强化乡村法制

提升一村（社区）一辅警、社工服务，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建设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平安乡村。

组织振兴近期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时间
1	党建提升工程	完善村级公共服务站、村级党群服务中心等农村党建阵地建设，加大农村干部学历教育和后备干部递进培养力度，按不低于 1:2 比例储备党组织书记人选。	全镇域	2027
2	强化基层党组织领导地位	强化镇党委、村党组织对村民自治组织、村务监督组织、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组织、其他经济社会组织等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村各类组织向村党组织报告工作制度和村级重大事项决策“四议两公开”制度，强化村党组织对村民小组、村民理事会等的领导管理监督。	全镇域	2027

3	深化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深入贯彻落实党支部工作条例，坚持“抓两头，促中间”，以村（社区）为重点开展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排查整顿工作，促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理顺基层党组织隶属关系，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急难险重任务一线中成立临时党组织。坚持党内民主，落实党务公开。严肃“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的组织生活，规范党费收缴管理。	全镇域	2027
4	鼓励党员干部下沉	遵循区镇统筹选派、统筹管理、统筹使用的原则，贯彻落实选派第一书记工作长效机制，按照上级部署，每年选派部分优秀区党员干部到党组织软弱涣散村、村级集体经济薄弱村担任“第一书记”，在提升村级组织力、推进产业提档升级、夯实基层阵地等方面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全镇域	2027
5	基层权利监督建设工程	健全党组织领导的村民自治机制，完善村民（代表）会议制度，推进民主选举、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实践。进一步加强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拓展村民参与村级公共事务平台，发展壮大治保会等群防群治力量，充分发挥村民委员会、群防群治力量在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办理、民间纠纷调解、治安维护协助、社情民意通达等方面的作用。推广村民小组“五有”规范化建设工作模式。	全镇域	2027
6	增强群众推动乡村的能力	振兴乡村，涉及农村产业发展、生态建设、社会治理等各个方面，既需要凝聚村组内集体成员的共识，提升农民群众一致行动的能力，也需要同各类市场主体有效对接，搭建合作。	全镇域	2027
7	开展农村法治宣传教育	坚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强化法律在乡村治理的权威地位。加大农村普法教育力度，采取多种形式组织“法律进乡村”宣传教育活动，广泛开展“民主法治村”创建，引导农民增强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每季度开展不少于1次执法培训、法律宣传、专题普法、法制教育、平安乡村教育等活动。	全镇域	2027
8	建设平安乡村	落实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加强基础性制度、设施、平台建设。（1）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健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机制。（2）加强农民群众拒毒防毒宣传教育，依法打击整治毒品违法犯罪活动，巩固全民禁毒工程成效（3）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健全人民调解员队伍，加强人民调解工作。	全镇域	2027

9	建设乡村公共法律服务体系	整合法学专家、律师、政法干警及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资源，健全乡村基本公共法律服务体系。鼓励在村民委员会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完善“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加强村法律顾问工作，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机制，充分发挥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等在提供公共法律服务、促进乡村依法治理中的作用。	全镇域	2027
10	一村（社区）一辅警、社工服务	每个村（社区）至少配置一名辅警，并在全镇范围内增加社工服务功能。	全镇域	2027

第四十七条 人才振兴行动

一、积极培育人才

开展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计划、乡村振兴电商班培训，实施新乡贤返乡创业培育工程。

二、大力引入人才

拓展与高校的合作渠道，举办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开展乡村工匠技能竞赛，实施农业专家下基层行动，搭建强服务阵地，吸引能人返乡扶持乡村经济。

三、高效留住人才

完善人才发展扶持政策，引导成立新农人创业就业协会，建设返乡就业创业试点工程、新乡贤理事会，建立健全人才资源库。

人才振兴近期建设项目库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建设时间
1	新型职业农民培育计划	强力提升农民技能，探索建立乡村振兴培训班、产业实训基地等培训平台，加快培育职业农民，结合阳城镇特色产业发展、品牌农业项目以及“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发展需求，量身定制适合乡村发展的培训模式，开展专业性、针对性强的农村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和鉴定工作，每年为阳城镇乡村振兴培养100人以上的新型职业农民。	全镇域	2027

2	拓展与高校的合作渠道校	大学生普遍理论知识充实，缺乏实践经验，开展与新农相关专业培养农村区域发展专业人才，向乡镇输送各专业大学生进行实习使学生可以毕业就回到村镇进行就业助力乡村振兴，每年招收优秀学生 20-30 人。	全镇域	2027
3	举办大学生乡村振兴竞赛	举办竞赛让各大高校的学生加入乡村振兴的队伍，为乡村振兴出谋划策，大赛每年 1-2 次	全镇域	2027
4	开展乡村工匠技能竞赛	支持政府、行业协会、乡镇企业结合现代农业产业发展需要，广泛组织开展乡村工匠职业技能竞赛，推动乡村工匠技艺交流和岗位练兵，对按规定承办相应级别竞赛项目的单位给予经费补贴，对参与相应级别技能竞赛的获奖选手给予资金奖励。	全镇域	2027
5	实施农业专家下基层行动	按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要求，在条件成熟的行政村建设农业专家联络站，根据乡村经济发展、农村种养、新村规划、畜牧医疗、水利修治等方面需求，引导专家人才驻站开展服务。	全镇域	2027
6	实施新乡贤返乡创业培育工程	定期开展创业就业培训。结合阳城镇阳山鸡、西洋菜等产业发展重点，定期开展“新乡贤”返乡创业就业培训，争取每个季度至少举办创新创业培训 2 次	全镇域	2027
7	吸引能人返乡扶持乡村经济	鼓励引导一批新乡贤以资本、技术、人脉、信息等资源，通过项目回迁、资金回流、技术指导、产品推广等方式助推家乡经济发展。引导在外掌握一技之长、热爱家乡的社会能人返乡创业，带动村民创业就业，带领农民增收致富，成为乡村经济发展的“领头人”。能人回乡引进项目、资金和技术，按招商引资相关政策给予优惠和奖励。	全镇域	2027
8	搭建强服务阵地	从教育、就业、医疗、基础设施、居住环境等方面入手不断改善和优化本土乡村人才的成长发展环境，持续为乡村人才培育提供动力，留住更多的人才。	全镇域	2027
9	人才发展扶持政策	完善人才引进政策条例，完善专业人才统筹使用制度、合理用人制度、人才流动制度、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等，保障优秀人才在职称评定、工资福利、社会保障等方面的权益。制定回乡创业政策，及时宣传并 100%落实，让未来人才返乡成为热	全镇域	2027

		门，出现返乡潮。		
10	新农人创业就业协会	引导成立新农人创业就业协会，支持高校、科研院校等举办乡村振兴重点发展领域方向的人才、科技、文化交流等活动，积极为新农人群体互相交流构建社会网络平台。	全镇域	2027
11	开展乡村振兴电商班培训	结合电子商务产业发展，开展电商培训，制定农民人才培养专项计划，加强基础知识教育和网络培训培养解答客户疑问的服务型和销售型人才；另一方面，加快引进外地专业人士，在改善农村电商环境的同时，鼓励企业提高电商人才在当地的工资和住房补贴，提高本地农村电商专业化水平。	全镇域	2027
12	返乡就业创业试点工程	建立返乡创业试点，鼓励农民工、大学生、返乡人才到乡村创业就业定期组织乡村振兴专场公益性招聘会。依托村委会建立长期招聘代理服务点，每季度至少组织 1 场乡村振兴专场公益招聘会，多渠道、多形式引导农村劳动力就业。开展创业扶持计划加大创业贷款对乡村振兴创业项目的倾斜，落实政策补贴，争取每年培育“创业先锋”30 人以上。	全镇域	2027
13	建立健全人才资源库	通过建立范围广泛、信息详实、更新及时的人才资源库，实时采集发布和精准推送农村劳动力就业创业信息，引导群众就地就近就业。	全镇域	2027
14	建立新乡贤理事会	成立新乡贤理事会应秉承阳城镇乡村睦邻友好、团结一致、祥和稳定的传统，以发展村集体产业为抓手，以助推乡村振兴为目的，激发乡村社会的内生力量，吸引更多新乡贤为乡村文化建设发挥固本培元的作用，引领和带动阳城镇乡村的发展。	全镇域	2027

第十一章 保障措施

第四十八条 组织领导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

加强党对乡村振兴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为实现镇域乡村振兴规划提供坚强保证。建立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推进机制，形成多方联动、密切配合、携手共进的强大合力。坚持乡村振兴重大事项、重要问题、重要工作由党组织讨论决定的机制，抓好“三农”工作，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领群众投身乡村振兴伟大事业。

二、强化责任担当

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摆在优先位置，强化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压实帮扶责任，发挥好驻镇帮镇扶村牵头单位的统筹协调作用，做好驻镇帮扶工作队与阳城镇政府的沟通联络，整体推进乡村振兴与驻镇帮镇扶村工作。帮扶单位每半年召开一次专题会议，汇报工作情况，协调推动工作落实。根据阳城镇各部门职能制定驻镇帮镇扶村工作计划，并确保落实驻镇帮镇扶村各项政策。建立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情况报告制度，加强对帮扶工作的指导，及时调整帮扶计划，确保帮扶工作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以政治品格、素质能力、工作成果为标准选拔任用干部，为干事者撑腰鼓劲，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三、建立健全推进机制

定期总结过往驻村帮扶好的经验做法，扎实组织驻村帮扶队及责任人开展全员培训。镇党委政府和组团单位要关心支持驻镇帮扶工作人员，切实加强帮扶保障，为驻镇帮扶工作人员每年安排一次体检，办理人身意外伤害险，给予工作补贴、通信补贴等相应政策。建立乡村振兴联席会议制度，研究制定乡村振兴规划实施的项目安排、时间进度、资金监管、措施保障，在重点项目上集聚资源、上下联动、整合力量、集中突破。健全驻镇帮扶工作请示报告考核激励机制，工作队每半年向阳山县派出单位党组织报告工作情况，镇党委参与队长、队员的年度考核与期满考核。镇党政综合办公室和农业农村办公室要做好帮扶干部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关心关爱。

第四十九条 加强规划引领

一、加强规划统筹协调

按照市、县“一盘棋”规划和主体功能区定位要求，加强镇域乡村振兴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基础性、全局性规划的衔接，推进形成城乡融合、产业融合、区域一体、多规合一的规划体系。

二、科学谋划重点项目

以规划带动项目建设，以项目促进规划落实，科学把握阳城镇乡村区域差异，分类有序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三、制定年度实施方案

围绕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编制年度实施方案，推进各项目标分阶段、按步骤实现，加强镇级各部门以及各村任务完成情况的考核，加强年度实施方案与年度计划的衔接协调。

第五十条 资金支持

一、提升镇村金融服务水平

（1）建立健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保障制度，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落实广东省、清远市、阳山县政府的各项补助，公共财政更大力度向“三农”倾斜，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加大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合理利用帮扶专项资金，着力提升镇村金融服务水平。

（2）以重点建设项目为载体，积极利用国家扩大内需的相关信贷政策，积极争取债券资金，用于乡村公益性建设项目。

（3）强化支农资金监督管理，提高财政支农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金融在拉动经济增长和优化经济结构方面的作用。

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乡村

（1）鼓励利用贷款贴息、技改扶持等财税政策措施，积极落实各项税费减免政策，努力完善中小企业担保体系，着力搭建企业融资平台，促进企业和产业做大做强。

（2）推广一事一议、以奖代补等方式，鼓励农民对直接受益的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工投劳，让农民更多参与建设管护。

（3）将乡村部分处于闲置或休眠状态的可开发利用资源进行有效运用，与企业资金、社会资金共建共享，撬动社会资本投向乡村。

第五十一条 人才扶持

一、实施人才培育计划

优化人才发展的制度和服务环境，加强与珠三角、清远市及其他地区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合作，探索技能型人才培训培养模式。持续抓好新型职业农民示范培育，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支持电子商务专业人才队伍建设。扶持培育一批职业经理人、经纪人、乡村工匠、非遗传承人等乡土人才。有组织、规模化引导高校毕业生、青年退役军人投身乡村振兴。

二、选派高校人才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积极投身基层，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积极选派我市选调生参加基层锻炼，深入基层进行民情民意调研，重点走访党员、村民代表、致富能手和困难户，收集民情民意助推乡村发展。拓展“三支一扶”人员基层成长成才空间，促使“三支一扶”人员能够安心工作，为乡村振兴事业作出更大的贡献。

三、建立有效激励机制

建立有效激励机制，以乡情乡愁为纽带，吸引支持企业家、经济文化能人、离退休人员、专家学者、医生教师、技能人才等返乡下乡服务乡村振兴事业。通过出台更优惠的政策、建设人才之家、人才公寓等更实用的服务平台、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确保乡村本土人才回得来、留得住。建立城乡、区域、校地之间人才培养合作与交流机制，建立城市医生、教师、科技文化人员等定期服务乡村机制，健全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的服务保障机制。引导农民参与互助自治、养老托幼、生态养护等乡村建设项目。

第五十二条 改革创新

聚焦阶段任务，突出重点、解决难点，推动乡村振兴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强化规划引领，实施贯彻国家、省市及县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编制全镇乡村振兴

战略三年行动计划及五年行动计划，完善相关配套政策。开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重点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加快补齐农业现代化短腿和乡村建设短板；加快城乡融合发展制度设计和政策创新，推动城乡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提升农民精神风貌。加快推进以“三清理、三拆除、三整治”为重点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扎实做好垃圾处理、污水治理、违法建设整治和村容村貌提升等工作，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推进干净整洁村和美丽宜居村建设。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一村一品、一镇一业、一园一特”为抓手，围绕阳山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培育一批阳城特色农业品牌，提高现代农业发展水平。加快补齐农村公路和水利、通讯等基础设施短板，推动教育、医疗、文化、社会保障等资源向农村倾斜，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深入开展“千企帮千村”行动。盘活农村各类资源，加强劳动力培训，保障农民收入持续稳定增长。

第五十三条 推动考核评估及监督

一、强化指标约束

根据规划确定的主要任务和责任要求，以科学设置、减轻基层负担为原则，制定每年的任务清单和建设目标，将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纳入镇政府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实行规划目标责任管理。

二、加强综合评价考核

完善规划年度考核和中期评估制度，检查规划落实情况，分析规划实施效果，及时发现问题和提出改进意见，适度修订规划内容。加强对结构优化、设施提升、民生改善、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等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对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建立工作信息交流和督查通报制度，主要领导将不定期现场调度进展情况，对责任落实不力、进度缓慢、成效不佳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约谈问责。各部门和村（居）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努力打造一批示范工程和观摩现场，强化示范引领，确保工作实效。对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三、加强社会监督

加大规划宣传力度，使公众深入了解规划的发展蓝图，给市场主体以合理预期和正确导向。在规划实施的各个环节，采取多种形式及时公开规划实施的相关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探索创新公众参与形式，完善政府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程度和透明度，发挥新闻媒体和群众社团的监督作用，推进规划实施的规范化和制度。建立督查指导机制。实行一月一督办，一月一通报确保按时完成工作任务。定期开展交流研讨会，通报典型案例，形成主动抓、合力抓的工作机制。通过明察与暗访相结合、线上检查与联合检查相结合，全方位督导检查，推进工作有效落实。加强乡村统计工作和数据开发应用，定期公布乡村振兴重大进展情况。